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 公 报

2019

第 3 期 (总第 25 期)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19年6月18日

北京市东城区政务服务管理局主办

目 录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1
关于北京市东城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2
关于北京市东城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的报 告	41
北京市东城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75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月8日在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代区长 金 晖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东城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第一部分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立足首都功能核心区定位，对标对表北京新版总规目标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一条主线、四个重点”战略任务，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切实做好“四个服务”，圆满完成重大活动服务保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预计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75.6亿元，增长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85亿元；万元GDP能耗下降3.8%左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0.86%左右；PM2.5年均浓度52微克/立方米，下降13.3%。

一、推动“疏整促”，减量发展取得新成绩

工作体系不断完善。坚持先立后破、立破并举，注重优化提升，“疏整促”实现落点落图、叠图作战，城市乱象得到有效遏制，“大城市病”治理取得明显成效。研究制定5大类26项政策，建立健全10项工作机制，从城市功能修补、公共服务完善等8个维度做好优化提升。“百街千巷”环境整治提升实现设计、施工、管理一体化实施。出台疏解腾退地下空间再利用实施意见，编制完成生活性服务业设施规划和“留白增绿”三年行动计划。

疏解工作持续推进。坚持疏控结合，防反弹、控新增，关闭美博汇市场，完成世纪天鼎商户疏解，清退小商品市场6家。引进知名品牌入驻，助推百荣世贸商城转型升级。清理违规教育培训机构10家，关停无证幼儿园7所。继续压减4所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招生规模，推动职业教育转型。清理违规小型医疗机构等36家。协助完成天坛医院整体搬迁。预计全区常住人口减少2.7万人，较上年末下降3.2%。

整治提升效果明显。故宫周边以及中轴线、长安街沿线等10个重点区域环境持续改善。15个专项行动稳步推进，拆除存量违建21.5万平方米，新生违建保持零增长；封堵违规“开墙打洞”2017处，42处占道经营挂账点位全部销账，城市管理类网格案件数量大幅下降。清理直管公房“居改商”590户，整治直管公房违规转租转借172户。清退群租房634户，整治住人地下空间74处。推行便利店“一区一照”，新建、规范便民服务网点110个，改造提升金年丰等5家菜市场。启动354座公厕改造升级，完成235座。基本完成868条支路胡同通信架空线入地梳理，83条主次干道全部实现架空线入地，清理规范3354块屋顶牌匾标识，重塑城市天际线。完成916条街巷整治、提升任务，打造了大佛寺东街等一批精品街巷，西总布、东四四条、史家胡同入选“10条北京最美街巷”。累计利用274处、17.8万平方米腾退空间用于改善

民生、产业升级，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二、落实“新总规”，城市治理实现新提升

规划管控体系持续完善。以北京新版总规为战略引领和刚性约束，开展核心区发展品质提升、街区更新等 18 项课题研究，推动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有序开展 29 项重点任务。王府井街区和前门东区整体规划编制基本完成。历史文化街区实现风貌保护管控导则全覆盖。高标准开展崇雍大街、前三门大街城市设计。街区责任规划师制度落地，搭建多元参与平台，完善考核监督机制，扎实推进老城整体保护复兴。全面完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

城市更新改造稳步推进。编制东城区落实中轴线申遗工作方案，完成社稷坛、太庙、天坛公园园内住户腾退，实施法国兵营旧址、估衣会馆等文物腾退 10 处，修缮文物 7 处。完成宝华里项目控规调整，重新启动滞留区搬迁；调整崇外 6 号地、K11 项目规划方案；基本完成马圈和金鱼池二期西项目搬迁工作。启动实施简易楼腾退 21 栋，稳步推进 5 个老旧小区整治试点任务，在 18 栋老旧楼房加装电梯。完成 560 处坑洼院落改造。望坛项目回迁房地块开工建设，位于顺义区和朝阳区的保障房项目实现开工 1.3 万套，通州区“两站一街”保障房项目竣工交用 3728 套，全年完成棚户区改造 1019 户。

交通治理能力有效提升。实现香河园西街等 5 条道路完工通车，完成雍和宫桥段等 5 处疏堵工程。挖潜地区停车资源，增加共享车位 3300 个，盘活 6 块拆迁滞留地建设 13 处停车场，新增停车位 3800 余个。王府井地区成为全市首个“无停车街区”，全区无停车胡同累计达到 21 条。大力推进路侧停车管理改革，规划路侧停车位 5731 个，电子收费停车位缴费率位居全市第一。在全市首创交通事故视频辅助远程处理、违法停车智能化抓拍等模

式。完成广渠门南滨河路等 40 公里自行车道慢行系统整治。

生态环境质量逐步改善。针对 PM2.5 和道路尘土残存量等重点指标，建立完善动态监测通报机制，处理扬尘案件 3700 余件；路查重型柴油车 5 万余辆，处罚 9400 余辆次，处罚量同比增长 15 倍。在全市率先开展餐饮油烟协同减排试点工作。锅炉低氮改造基本完成，更新“煤改电”电取暖设备 4200 余户。推动垃圾分类全覆盖，居民区实施垃圾“干湿分离”，730 家驻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和 2571 家餐饮企业实现垃圾分类规范管理。建成新中街城市森林公园等 4 处大尺度绿地、33 处口袋公园，完成屋顶绿化 1.2 万平方米，新建、改造绿化面积 20 万平方米，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提升至 92.48%。完成 3.3 公里管线改造，实现雨污分流。建立“河长+警长+检长”机制和湖长制，坚持河湖治理“一河（湖）一策”，市级考核断面水质全部达标。

多元主体参与形成合力。坚持政府引导、社会参与，不断完善城市治理体制机制。构建“1+5+N”执法体系，推动综合执法平台实体化运行，实现综合执法全程留痕、执法现场全程实录、问题处置全程追溯，“四公开”执法数据考核位列全市第一。加强基层民主协商，推进“国家级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工作，打造了“社区议事厅”“花友汇”等一批社区治理特色品牌，“五民工作法”获评全国优秀社区工作法。引导居民积极参与城市治理，充分发挥街巷长、小巷管家作用，解决问题纠纷 16 万余件。创新开展“周末卫生大扫除”活动，助推街区环境建设和民生改善，活动模式在全市推广。

三、聚焦“高精尖”，经济发展焕发新活力

产业政策更加精准。建立完善“1+5”产业政策体系，开展“高精尖”企业指数研究，建立重点企业运行大数据监测平台，实施 18 项产业促进措施。健全“1+4”联系服务重点企业机制，精准对

接需求，建立“服务包”制度，开展“管家式”服务，走访企业 899 户次，收集问题 318 项，在区级层面已经有效解决 223 项。开展公平竞争审查，修订完善产业指导目录，严格实施产业禁限目录。

产业结构更为合理。大力推动信息服务、金融、文化三大主导产业发展。信息服务业增势强劲，实现增加值 390 亿元左右，同比增长 16% 左右，占 GDP 比重达到 15.9%。金融业保持总体平稳，实现增加值 570 亿元左右，占 GDP 比重达到 23.3%。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趋势向好，实现增加值 352 亿元左右，占 GDP 比重达到 14.4%，12 家企业当选全国、北京市“文化企业 30 强”。以中粮广场改造升级为示范，大力推动腾笼换鸟、产业升级，发展质效不断提升。

功能区发展更趋完善。严格中关村东城园产业准入标准和约束条件，园区企业集聚优势逐步显现，美国好莱坞制作中心等一批文化品牌企业落户，地均、劳均产出均居中关村“一区十六园”首位。“创意点亮北京”活动成功举办，青龙文化创新街区精彩亮相。紧抓国家体育总局协会实体化改革契机，实现中国篮协、羽协等 10 家改制协会入驻龙潭湖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持续推动“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创建，支持华夏银行、杭州银行等成立文化金融专营机构，联合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成功举办“2018 中国文化金融峰会”。全球音乐教育联盟项目落地前门地区，完成草厂三至十条整治提升，引入文华东方酒店，探索“居商共融”新模式。与故宫博物院开展战略合作，启动实施故宫艺术馆、文创馆项目。加快新东安等重点项目调整升级，启动王府井大街 277 号院整治提升，完成校尉胡同西侧环境整治，成功举办第六届北京王府井国际品牌节，街区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

四、着力“惠民生”，群众生活得到新改善

教育发展优质均衡。深化学区制改革，稳步推进“健康成长

2020 工程”“文化传承 2030 工程”和“可持续发展 2050 工程”，义务教育优质资源覆盖率达到 97%。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增加学位 2000 余个。坚持学生在校每天 1 小时体育活动，启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行动，学生身体素质不断提升。在全国率先建立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艺术素质测评标准。加强校园安全管理，深化安全联动机制，中小学重点部位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 98%，幼儿园达到 100%。小学、初中学校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完成区少年宫装修改造。开展“盟贯带团”内部轮岗交流 4861 人次，教师队伍建设不断加强。

全民健康协同发展。出台健康东城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国家科学育儿试点区”建设。新增解放军总院第七医学中心医联体，建立以同仁医院为核心的眼耳鼻喉专科医联体，医联体总数达到 10 个。启动第三批重点专科建设工作，建立区医学影像诊断中心和医学检验中心。建立社区药品虚拟库房，提供送药到家服务。对签约居民试点开展家庭医生精准服务。完成 10 家区属医院和 63 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实现医疗费用快捷支付。基本公共卫生和基层卫生绩效考核成绩均居全市首位。以普仁医院为试点探索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区第一人民医院异地迁建项目开工。推动学校、单位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完成地坛体育中心冰壶训练馆改建，天坛体育活动中心模拟滑雪馆投入使用。在十五届市运会上，东城区竞技项目、群众项目总成绩均位列第一，并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在首届市冬运会上，东城代表团取得了竞技项目团体总分、奖牌总数“双第一”的佳绩。

文化惠民内容丰富。以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为主题，推出系列电视专题片《40 年，我和我的东城》，开展 170 余项、3000 余场群众文化展演活动。“书香东城”建设持续推进，新增阅读空间 8 处，吸引读者 81 万人次走进图书馆，王府井书店图书馆、

角楼图书馆获评北京“十佳优读空间”。深化“戏剧东城”建设，推出 10 个原创剧目，成功举办全国话剧展演季等五大戏剧节。继续举办周末相声俱乐部、中秋诗会等品牌活动。打造中轴文化探访路线，“18 小时寻找北京”活动网络直播阅读量达 1.2 亿人次。区文化遗产博物馆、东四胡同博物馆建成开馆，区文化活动中心、广和剧场主体完工，北京国际戏剧中心实现开工。9 个街道 100 个社区实现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专业化运营。

社会保障不断完善。实现登记失业人员就业 9661 人，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在全市率先打造居家养老紧急救助服务模式，居家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以优异成绩通过市级考核验收。新建 17 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区级老年配餐中心正式运营，试点建立区域养老服务联合体，完成 200 户家庭适老化改造。推进“国家医养结合试点区”建设，建成区老年医疗评估中心、服务中心和康复护理指导中心，实现区属医疗机构与 16 家养老机构合作对接，开展托底老人“一户一策”精准医疗服务。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在全市率先开展送教上门，破解适龄重度残疾儿童入校就学、居家康复难题。完善精准帮扶机制，建成 2 个困难群众救助服务所。结对帮扶怀柔区低收入农户，扎实开展与崇礼等 5 个受援地区的扶贫协作，全年实施产业合作、人才支援等 45 个帮扶项目，投入资金 2.37 亿元。

公共安全有效巩固。实施城市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对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进行专项执法检查，497 项挂账隐患全部完成整改，分批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全区安全生产事故总数同比下降 50%。加强平房区消防安全工作，建设 39 条街巷、12 公里的预设地下干式消防供水管路系统，建成 819 个小、微型消防站。建设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 236 处。安装家庭火灾烟感报警器 6.5 万个。“雪亮工程”新建、改建 2874 台监控探头。大力开展扫黑除恶

专项斗争，打掉涉恶犯罪团伙4个，全区刑事发案总量和110刑事警情连续三年“双下降”。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实现了“四个不发生”的工作目标。立足源头防范，开展金融机构动态排查、“一企一策”分类管理、非法集资专项整治，有效防范金融领域不稳定因素。全区中小学校、托幼机构及养老食堂全部实现“阳光餐饮”。食品、药品抽检合格率分别达到99.8%和100%。

五、深化“放管服”，政府自身建设迈上新台阶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出台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积极推动政务服务“一门、一窗、一网、一次”改革，完成区政务服务大厅升级改造，实施政务服务“一张网”建设，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咨询率、可办率均达到100%，43项高频办理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开展街道综合窗口和区域通办试点。持续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改革。健全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和大数据支撑平台建设。

依法行政能力增强。办理各级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382件，实现办结率和见面率100%，解决率和满意率双提升。建成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组建政府法律顾问小组。实行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制度，完善利益相关方、公众、专家、媒体列席政府有关会议机制。建立重大决策出台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制度，完善公众参与、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程序，不断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培训一线执法人员和法制干部940余名。开展法治政府建设评估和“七五”普法中期检查验收。

各项改革稳步推进。继续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推动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和力量下沉，构建指挥、执法、监督“三位一体”的城市管理工作格局和“三级管理、五方联动”的社会治理格局。全面推行“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改革，明确45项“吹哨”标准和部门响应流程，长期滞留的5000余件网格案件基本得到解决。

在全市率先实施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将内设机构精简为“六办一委一队四中心”，首创“社区专员”，着力打通抓落实“最后一公里”。建立社区准入联席会议机制，提高、规范社工待遇，推动社区工作重心回归社区自治和居民服务。聚焦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整合区属国有企业资源，成立东城静态交通投资运营公司，筹划组建王府井街区运营管理公司，国有经济布局不断优化。组建直管公房经营管理集团，实现区属直管公房集中统一管理。

廉政建设成效明显。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通过召开全区廉政工作会、区政府党组廉政专题会以及开展主体责任检查考核等方式，研究部署、督促落实政府系统廉政建设。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区相关规定，围绕个别党员干部长期不在岗、社区财务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开展专项监督。强化对“疏整促”工程建设、扶贫协作、优化营商环境、扫黑除恶等重大决策部署的监督检查。实现全区一级预算单位财务运行集中在线监管，预算执行审计100%全覆盖。完善公务员招考招聘和平时考核工作办法。出台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暂行办法。严格公务用车和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一年来，我区在国防动员、档案史志、保密安全、外事侨务、对台工作、民族宗教、职工发展、妇女儿童等各方面均取得了新进展。

各位代表：

所有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市政府和区委正确领导、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和各位代表、委员监督指导、积极参与的结果，是全区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基层一线同志，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东城区人民政府，

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辛勤工作在各条战线的干部群众，向关心支持参与东城发展的驻区部队官兵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对照新时代核心区的职责使命和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我们还存在不少问题：随着北京城市发展进入转型期，核心区政务服务、文化中心、国际交往等功能日益凸显，我们在降低“四个密度”、全面提升城市发展品质等方面还需要加大工作力度；随着“疏整促”工作进入深化期，在老城复兴视角下推进街区更新，有效解决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还要进一步探索新路径；随着经济转型升级进入关键期，在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方面，做大做强主导产业，实现减量集约、提质增效还需持续用力；随着各项改革进入攻坚期，在深入推进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过程中，政府系统整合资源、开拓创新的能力还有待进一步增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第二部分 2019 年主要任务

2019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冲刺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核心区转型发展面临着新形势、新任务。我们将迎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等一系列重大活动，这将对我们城市服务保障能力提出新的挑战。随着核心区“控规”的落地和中轴线申遗保护进程的加快，市委市政府不断加大对老城保护复兴、街区更新的政策资金支持力度，为我们破解“二元结构”难题、提升城市发展品质提供了新的机遇。“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得到越来越多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理解、支持，共建共治共享

美好家园的氛围日益浓厚，全区上下干事业、谋发展的劲头更足，这是我们做好工作最坚实的保障。按照区委十二届八次全会精神，我们确定了2019年政府工作总体思路，就是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全会、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聚焦“四个中心”功能建设，落实市委打好“三大攻坚战”、抓好“三件大事”等决策部署，围绕区委确定的“一条主线，四个重点”战略任务，以落实新版总规为导向，以全面提升区域发展品质、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更加注重提升党建引领、共建共享的工作水平，更加注重提升首都功能服务保障能力，更加注重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继续深入抓好“疏解整治促提升”等各项工作，营造整洁优美、繁荣稳定、和谐平安的发展环境，推进“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区”建设再上新台阶，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2019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5%；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以内；常住人口规模、PM2.5年均浓度和万元GDP能耗下降达到市级要求。

按照区委确定的全区工作总体要求，围绕政府工作的目标任务，我们要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积极开展街区更新，推动“疏解整治促提升”向纵深发展
坚持把全力服务保障首都功能作为核心区工作的全部要义，立足东城区在首都发展中的独有价值和特殊使命，对标对表新版总规，深入实施“文化强区”战略，切实增强“四个中心”功能承载力，不断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区域整体品质和群众获得感。

（一）注重规划引领，不断推动老城保护复兴

加强街区更新顶层设计。积极配合市级部门编制好核心区“控规”和老城整体保护规划，加快编制“两轴”沿线重点地区详细规划，进一步完善规划管控体系，建立区级多规合一协同平台。编制街区更新规划，出台街区更新实施意见，合理划分街区更新单元，开展城市功能的再调整和再优化，实现街巷整治向街区更新拓展。每个街道确定一个重点街区，有序推动集中连片整治提升，统筹推进文化传承、风貌保护、业态提升、便民网点配套等重点任务，打造一批精品院落、精品街巷、精品街区。配合做好年度城市体检。全面开展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开展中轴沿线整体保护。聚焦重点片区和遗产点建控地带、缓冲区域，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提升，推进地铁8号线鼓楼大街站空间织补等9个项目。加快推进天坛周边、南中轴路周边、金鱼池二期西等在施项目收尾。推进前门东区院落恢复性修建工作。按照“不求所有，但求民用”的原则，积极推动皇史宬等3处央产、军产文物腾退，推动宏恩观、正阳桥疏渠记方碑周边住户腾退，启动实施12项文物修缮，不断推动文物对外开放、合理利用。

切实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出台平房院落综合治理配套政策，试点开展“申请式退租”，引导留住居民制定自治公约。以南锣鼓巷四条胡同、前门草厂地区为示范打造一批“共生院”，坚持“一院一策”和“一户一方案”，改善提升居住条件，实现建筑共生、居民共生、文化共生。试点探索平房区物业管理服务向院落延伸，整合区域物业管理资源，为居民提供优质服务。加强拆迁滞留区管理，改善拆迁区域环境。基本完成宝华里项目滞留区搬迁。实施460户直管公房平房大修，完成市级下达的100户棚户区改造任务。实施16栋简易楼腾退和4个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试点项目。继续开展老旧楼房加装电梯工作。西河沿危改项目东区完成基础

施工、西区住宅楼实现回迁。加快望坛项目收尾，实现回迁房开工 1200 套。豆各庄项目竣工定向安置房 1000 套。

（二）注重优化提升，不断改善城市环境品质

积极推进环境整治提升。全面完成“百街千巷”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计划，持续巩固整治提升成果，实现“开墙打洞”、无证无照、占道经营、群租房、地下空间违规住人、直管公房违规转租转借等乱象动态清零。开展崇雍大街等 10 个重点区域连片整治，积极探索街区渐进更新的实施路径。完成市级下达的不低于 10 万平方米的拆违任务，积极创建无违建街道，努力打造一批无违建社区。基本完成支路胡同通信架空线治理，展现街巷清朗天际线。继续开展“厕所革命”，完成 227 座公厕改造提升。落实“留白增绿”三年行动计划，完成屋顶绿化 1.2 万平方米，扩大、改造绿地 15 万平方米。建设安德城市森林公园、燕墩公园、大通滨河公园（二期）3 处大尺度公园和 5 处口袋公园，对平安大街等 3 条道路进行绿化景观改造提升。推进柳荫湖及青年湖水系连通工程。坚持民意立项，启动龙潭中湖公园建设，积极打造集城市森林、湿地、生物多样性、节约型和智慧型园林理念为一体的城市综合性公园，推进龙潭三湖水系连通，打造城市生态新地标。

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油烟、扬尘、柴油车等主要污染源，加大环境监管力度，全面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水平。持续推进全区餐饮企业油烟排放深度改造。严控机动车尾气、道路和施工扬尘，持续扩大胡同精细化深度保洁试点范围，加快推进市政公用事业作业车辆更新换代。启动北二环再生水管线建设工程。严格落实河长制、湖长制，持续改善南护城河、筒子河水质，确保市级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推广垃圾分类全流程管理模式，建立动态监控体系，进一步提高公众参与度，努力形成社会新时尚。

（三）注重精细精准，不断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持续优化城市功能。全力服务保障核心区行政、医疗、教育等功能向副中心有序迁移疏解。以中轴线、长安街沿线及周边地区为重点，深入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十大专项行动。坚持政策引导，推动腾退空间再利用政策的落地实施，集约高效用好世纪天鼎、永外城等腾退空间资源。优化旅游供给，从严规范旅游秩序，推动特色街区业态升级，有效降低商业、旅游密度。

提升城市管理效能。建立科学完善的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加快推进城市管理网、社会服务管理网、社会治安网、城管综合执法网等“多网”深度融合发展，不断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在街道、社区的落地延伸。加强街巷长、小巷管家队伍建设，深化责任规划师制度，不断强化社会力量在城市治理中的基础作用。完成北京站地区监控指挥信息化平台建设。提升综合执法平台实体化运行效能，开展城市综合执法效能评估，强化督导考核，以严格、规范的执法巩固环境建设成果。统筹城市治理各方力量，将人、责、事精准落到网格单元，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落图、落点、落地。

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等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减税降费要求，释放政策红利、激发企业活力、提振市场信心。大力推动产业高端化发展和文化创新融合发展，构建文化经济引领、服务经济主导的“高精尖”经济结构。

（一）做大做强主导产业

聚焦信息服务、金融、文化三大主导产业，充分发挥市、区产业政策的引导扶持作用。加大对第五代移动通信（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领域的创新型企业支持力度。精准服务驻区重点金融机构，大力吸引金融机构、区域型总部新设分支机

构和子公司落户。完善文化产业扶持政策，用好每年 1 亿元的专项资金。加快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推动“文创板”、北京文化金融服务中心、文化产业投融资大数据平台等项目落地，支持文化证券、文化金融专营机构、文化企业股权转让平台发挥资源配置作用，办好“2019 中国文化金融峰会”。

（二）提升楼宇经济质量

统筹楼宇经济发展和腾退空间利用，完善全区楼宇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楼宇效能评价。研究重点区域楼宇功能、产业定位，开展楼宇主题招商，形成产业生态集群。建立楼宇物业企业联动机制，开展“楼宇管家”等一对一精准服务，为入驻企业提供更好的发展空间。依法规范企业经营行为，加强楼宇引企引税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探索楼宇经济市场化运作，推动实施 20 处老旧厂房和低效楼宇改造升级，实现产业“高精尖”、产出高强度、物业高回报、企业高效益的楼宇经济提升目标。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三）积极引导消费升级

实施消费升级行动计划，引导社会力量进入旅游、文化、体育、健康、教育培训等领域。全力推进“国家级高品位步行街”建设，实施王府井整体规划和业态、交通、景观 3 个专项规划，实现步行街延长，以 277 号院整体升级改造为带动，推动街区存量业态调整升级，加快北京国际戏剧中心等项目建设，努力打造“全国最好的商业街”；持续推动前门大街业态转型升级，完善艺术品交易产业链条，推出“文商旅”融合发展的示范项目，积极打造文化体验式商业街区。积极引进新零售模式，支持老字号发展电子商务及特色商品专营，促进品牌发展和文化传承。加快推进永外现代商务区建设。

（四）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落实东城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推进“一张网”建设，打造智慧政务标杆；推进“一窗式”改革，打造综合窗口标杆；推进“管家式”服务，打造企业服务标杆。建立企业服务平台，完善常态化服务机制，用好各类支持政策，落实好“服务包”制度，坚持“一企一策”有效解决企业实际问题。健全人才服务机制，打造人才发展高地。建立多渠道、多层次联系服务民营企业机制，加强市场监管，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加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中小微科创企业原始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

三、加大民生保障力度，不断改善群众生活质量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增加优质公共产品与服务的有效供给，以发展保民生，以改革惠民生，有效解决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和揪心事。

（一）切实保障教育优先发展

贯彻落实全国、北京市教育大会精神，实施新一轮教育综合改革，发展素质教育，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构建东城特色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教育体系。把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等领域。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科学合理安排学生运动量，推广校园足球运动，推进爱眼护眼知识进校园，控制肥胖率、近视率上升趋势，增强学生体质。加快发展普惠优质学前教育，增加学位 2000 个。继续深化校园内外安全联动机制，加强安全管理。汇文中学教学楼投入使用，青少年科技馆和特殊教育学校力争开工建设。

（二）不断加大文化惠民力度

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以标准化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积极支持街道、社区开展各具特色的文化活动，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文化大餐”。举办前门历史文化节、北京孔庙国子监国学文化节，办好地坛、龙潭文化庙会，

继续开展“地坛文化庙会全球行”活动。深入推进全民阅读工作，继续推动书香医院、书香车站建设。不断增强“戏剧东城”品牌影响力，发布戏剧发展指数，加大精品原创剧目扶持力度。举办中国儿童戏剧节等戏剧展演活动，发放惠民票不低于2万张，举办“戏剧进基层”演出50场。建设非遗大师工作坊，实现大华剧场亮相重张。

（三）持续优化健康服务供给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医耗联动综合改革，以医联体为载体推进分级诊疗，完善中西医结合紧密型医联体运行机制。探索建设社区卫生“互联网+健康”平台，不断提高群众就医便利性。畅通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区属医疗机构人员交流渠道，提高社区医疗服务水平。积极推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打造品牌团队。实现普仁医院中西医结合康复诊疗中心投入使用，建成安定门和交道口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推动院前急救医疗点建设。全力做好迎接“国家卫生区”复审工作。积极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开展“科学健身、健康东城”系列活动。借力冬奥、服务冬奥，发展普及冰雪运动，扩大冰雪设施供给，推动冰雪运动进校园，培训冰雪项目社会体育指导员120名。开展地坛体育馆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建设，完成东单体育中心建筑外立面改造项目。

（四）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做好重点人群精准就业帮扶，积极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计划。完善劳动保障监察工作长效机制，确保“无工资拖欠”落实到位。继续推进“国家医养结合试点区”建设，加快建立区级医养结合信息平台。加强养老驿站建设，不断丰富、完善服务项目，实现驻站人员紧急救助持证培训率100%。精准实施残疾人康复保障政策，残疾人康复服务实现生命周期全覆盖。通过“五个一批”，新建或规范提升33家社区菜店、家政维

修等便民网点，新建 6 个社区商业便民服务综合体，支持便民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坚持“应保尽保”，精准落实救助政策，新建 10 个困难群众救助服务所。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抓好帮扶项目落地，助力受援地区如期脱贫摘帽。

（五）有效提升社区治理能力

深化社区治理规范化建设，持续推进社区减负增效，优化社区职责清单，实行社区工作者“全响应”服务制。推进社区服务站改革，探索“一站多居”，推行“综合窗口”模式。畅通社情民意收集渠道，规范社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推进社区议事协商常态化。规范和谐社区工作机制，推进居住区自治管理“四有四亮相”，加快培育社区社会组织，积极引导驻地单位、社会组织、居民等多方力量参与社区治理。完成社区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有效保障退役军人权益。全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八连冠”。

四、聚焦重大国事活动，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紧紧围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这条主线，统筹做好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等重大活动的服务保障，以最坚决的态度、最周密的筹划和最高的标准，全力做好安全维稳、活动组织、环境整治等各项工作，营造整洁有序的城市环境、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一）有效维护区域安全稳定

牢记“东城无小事，事事连政治”，聚焦重大活动、重要节点，加强舆情收集，积极回应媒体监督。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设平安社区。结合“雪亮工程”建设，打造“智能抓取”等 6 类视频监控网络。继续开展扫黑除恶治乱工作。深入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加大对 P2P 网络借贷机构监测和非法集资打击力度，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存量金融风险。深化安全生产领域改革，贯彻落实地

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继续推进城市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和安全社区建设，积极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加强电动自行车安全专项整治，持续开展充电设施建设。推进“智慧消防”建设，升级改造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推动小型消防站建设。开展木质屋顶住宅楼消隐整治。完成 1.5 万平方米早期人防工程回填整治任务，对 106 处人防地下空间进行维护维修。在学校、养老机构等集体用餐场所推广建立快检服务站，实现社会餐饮企业“阳光餐饮”达标率 90%以上。食品和药品抽检合格率不低于 99%。

（二）持续优化城市运行保障

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继续推进“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改革，健全完善服务群众的基层响应机制。整合优化应急力量和资源，健全公共安全体系，有效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加强与市政设施产权单位对接，探索建立地下管网安全状况定期会诊和应急处置机制。推进次支路续建 16 条，实现通车 3 条。创建国子监街区等 4 个无停车片区，新增 17 条无停车胡同，实现全区主次干道静态停车秩序管理、路侧停车电子收费、居住停车自治管理全覆盖。启动 10 处立体停车设施建设，推进 2 处地下停车场建设。坚持疏堵结合，改善北京站、王府井、故宫等重点区域周边的交通秩序，有效降低区域拥堵指数。

五、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政府党组及政府系统要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党建引领，深化改革创新，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不断提高政府的公信力、执行力和服务水平。

（一）始终坚持依法履职尽责

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和司法监督。推进全

区行政执法规范化体系建设，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行政复议监督纠错功能，进一步做好复议诉讼工作。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社保基金、地方债务和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依托区法治教育培训基地，开展依法行政培训，不断提高“关键少数”依法履职能力。全面落实“七五”普法各项工作。

（二）积极平稳推动改革落地

以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为目标，主动对接区委议事协调机构，完成政府机构改革工作。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制定实施深化社区规范化建设意见，健全社区治理体制机制。加快推进国有经济“3+1”布局调整，推动区属老字号混合所有制改革，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加快事业单位改革，推动经营性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加强“智慧东城”建设，建立跨部门“大数据”共享共用机制，实现系统统建共用、数据统采共用，不断提升政府工作效能和服务能力。

（三）全面加强政府系统党的建设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切实把“两个维护”“三个一”“四个决不允许”落实到党的建设和政府工作的各方面。坚持重大事项向区委报告制度。充分发挥政府党组领导核心作用，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完善政府党组重大事项决策制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加强政府系统党的建设。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强化财政支出管理刚性约束，花好每一分钱。加强干部警示教育，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深化“为官不为”和“为官乱为”问题以及“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等专项治理，扎实开展人防系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单位房屋管理，实现公务用车实时监测。支持监察职能向国企、向社区延伸，推进重点领域、

重点项目检查向基层单位延伸。认真抓好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推动政府系统党的建设再上新台阶。

各位代表：

东城区的发展已经迈入崭新的历史阶段，我们的任务更加艰巨，责任更加重大，使命更加光荣。让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开拓创新、团结拼搏，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区”而努力奋斗！

关于北京市东城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8 日在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北京市东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刘 健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东城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提交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8 年，东城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和北京新版总规，坚持新发展理念，突出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严格落实市委、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紧紧围绕“一条主线、四个重点”战略任务，疏功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2425.7 亿元，同比增长 6.3%；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5.6 亿元，增长 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88.2 亿元，同比增长 1.2%；建安投资完成 70.5 亿元，同比下降 1.1%；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预计下降 3.8%；居民人

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75547 元，同比增长 7.5%；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0.86%；细颗粒物年均浓度 52 微克/立方米，下降 13.3%。

（一）功能疏解坚定有序，减量提质取得新成效

顶层设计逐步完善。召开工作部署会，确定故宫周边等 10 个重点区域、拆违等 15 大专项行动和“百街千巷”环境整治工作重点。出台并转化利用 5 大类 26 项政策。建立完善高质量推进疏整促十项工作机制。开发疏整促工作信息系统，完善疏整促提升指标体系，制定疏整促工作考评实施细则，建立“百街千巷”环境整治提升一体化实施机制，在全市率先实现疏整促调度工作的机制化、信息化和街巷环境整治提升一体化实施模式。完成 2018-2020 年疏整促工作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疏解整治成效显著。超额完成疏整促全年目标任务，预计能够完成市级下达的常住人口下降任务。10 个重点区域成效明显，15 大专项行动稳步推进。协助完成天坛医院整体搬迁和隆福大厦办公招商。拆除存量违法建设 21.5 万平方米。整治“开墙打洞”2017 处、住人地下空间 74 处，城市管理类网格案件数量大幅下降。整治直管公房违规转租转借 172 户。改造提升金年丰等 5 家菜市场，关闭美博汇市场，完成世纪天鼎商户疏解，推动百荣世贸商城转型升级。严格执行禁限目录，累计未通过审批的市场主体 314 户。

街区品质稳步提升。完成 916 条街巷整治、提升任务，64 条街巷通过市级“十无”验收，409 条街巷通过区级“十无”验收。打造了大佛寺东街等一批精品街巷，西总布胡同、东四四条、史家胡同入选“10 条北京最美街巷”。崇雍大街一期工程恢复“慢街素院”的历史风貌。基本完成 868 条支路胡同通信架空线入地梳理，

83 条主次干道全部实现架空线入地。清理规范 3354 块屋顶牌匾标识，重塑城市天际线。制定生活性服务业设施规划，新建或规范提升各类便民商业网点 110 个，建设社区商业便民服务综合体 14 个。

（二）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发展质量不断提升

产业结构持续升级。推动落实促进高精尖产业发展的 18 项措施。研究确定高精尖企业指数，入库企业 241 家。加快高精尖产业载体建设，推进老旧厂房变身为全市首个非遗主题园区“咏园”。引入国民信托、北京石油、永航科技、联通时科、保利影业等优质企业。预计文化创意产业、金融业、信息服务业占全区 GDP 比重分别为 14.4%、23.3%、15.9%。商业服务业优化升级。商务服务业稳步发展。健康服务业快速增长。

功能布局逐步完善。中关村东城园龙头作用凸显，拥有高新技术企业 922 家，美国好莱坞制作中心落户航星园。园区预计实现增加值 948 亿元，同比增长 7.3%，地均产出率、劳均产出率均居中关村“一区十六园”首位。启动王府井商务部示范步行街建设，形成王府井整体规划和业态、交通、景观 3 个专项规划编制初步成果，成功举办第六届北京王府井国际品牌节。制定前门商业街改造提升方案，与故宫博物院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故宫-前门”项目启动实施。全球音乐教育联盟项目落地前门地区。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组建营商环境工作专班，出台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确定 4 类 178 项任务。修订完善产业指导目录。制定《东城区加快文化创新融合 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实施意见》，形成“1+5”产业政策体系。构建“1+8+17+N+X”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开展街道综合窗口和区域通办试点，完成区

政务服务中心升级改造。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咨询率和可办率均达 100%，43 个高频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内资新设企业实现 3 天全办好。顺利完成国地税机构改革，实现国地税业务通办。施工许可全部核发电子证照。“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最快当日办结。建立“1+4”联系服务企业和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走访企业 899 户次。积极支持民营企业发展，为民营企业送出 47 个专属“服务包”。

（三）文化强区战略全面推进，融合发展成效显著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扎实推动。聚焦中轴线沿线钟鼓楼周边等 5 个片区及永定门、正阳门等 11 个文化遗产点和 5 项大运河重点任务，开展保护工作。实现历史文化街区风貌保护管控导则全覆盖。完成社稷坛、太庙、天坛公园内住户腾退，实施法国兵营旧址、估衣会馆等文物腾退 10 处，修缮文物 7 处。以南锣鼓巷雨儿胡同为示范，坚持“共生院”发展定位，全面开展修缮整治提升。基本完成草厂三至十条风貌保护工程，引入文华东方精品酒店，探索“居商共融”新模式。

文化创新融合加快发展。完善文化产业扶持政策。文化与金融、商业、体育、科技、商务等产业逐步融合。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加快创建，北京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启动建设，华夏银行、杭州银行等成立文化金融专营机构，“2018 中国文化金融峰会”成功举办。文化和科技融合发展示范基地建设取得成效，青龙文化创新街区试点改造成果正式亮相北京国际设计周。中国出版集团、中国教育出版集团、保利文化集团当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9 家企业当选“首都文化企业 30 强”。

文化服务品牌不断做强。深化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建设，9个街道100个社区开展基层公共文化设施专业化、社会化试点。区文化活动中心主体工程完工，文化遗产博物馆建成开馆。王府井书店图书馆、角楼图书馆获评北京“十佳优读空间”。举办南锣鼓巷戏剧展演季、中国儿童戏剧节、龙潭地坛庙会、老字号走出去等品牌活动。推出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专题片《40年，我和我的东城》及10部讲述“东城故事”的原创剧目。拍摄《故宫以东》宣传片，形成“故宫以东”特色文商旅品牌。开展“18小时寻找北京”直播，微博阅读量达1.2亿人次。

（四）重点项目加快实施，城市面貌不断改善

新版总规深入落实。制定落实北京新版总规工作方案，明确4类30项工作任务。推动核心区控制性详规编制。全面启动“落实北京新版总规，提升核心区发展品质”总分课题研究和街区更新等18项课题研究，有序开展29项重点任务。对标北京新版总规，开展城市体检，全面完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启动街区更新工作，探索推动街区更新顶层设计和街区单元划分，制定街区责任规划师工作实施意见及管理办法。

重点项目稳步推进。宝华里棚改项目重新启动。西忠实里环境整治项目、金鱼池二期西项目、马圈项目基本完成搬迁工作。望坛棚户区改造项目部分地块、忠实里配套楼闲置土地项目、北京国际戏剧中心项目实现开工。三利大厦、利山大厦二期项目顺利竣工。西河沿危改项目西区实现结构封顶，东区启动施工。崇外6号地项目继续推进规划方案调整，K11项目规划方案完成上报。全年启动简易楼腾退21栋。北极阁头条和后椅子胡同道路工程征收顺利完成签约。

居住环境持续改善。1万套顺义区对接安置房和3081套豆各

庄定向安置房开工建设，3728套通州区“两站一街”项目定向安置房竣工交用。在线受理119批次定向安置房用房申请。完成棚户区改造1019户。完成700户直管公房危旧平房修缮和560处低洼院落改造。胡家园小区、春秀路小区2个市级试点小区及营房西街1-5号楼、朝阳门内大街216-218、宝钞胡同107号等3个区级老旧小区试点项目整治稳步推进。为18栋老旧楼房加装电梯。

（五）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宜居竞争力持续增强

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出台“街道吹哨、部门报到”实施意见和街道管理、城市管理、社区治理等6个配套方案，形成“三级管理、五方联动”社会治理工作格局。全面推开街道大部制改革，首设社区专员，推动工作力量下沉。实施“1+5+N”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模式，推动指挥、执法、监督有机衔接和一体联动。实现网格化“区-街道-社区”三级平台全覆盖。成立区属直管公房经营管理集团。推动垃圾分类全覆盖。启动公厕改造提升354座，完成235座。

交通拥堵有效缓解。香河园西街等5条道路完工通车。疏通雍和官桥段等5处交通堵点。建设13处停车场，增加车位3800余个。增加共享车位3300个。打造21条“无停车”胡同，王府井地区为全市首个“无停车街区”。完成77条道路电子收费高点视频建设，覆盖5731个车位，缴费率全市第一。加装71套违法停车智能抓拍探头，科学利用共享单车监管平台和6100个电子围栏，有效遏制违规停车。完成广渠门南滨河路等40公里自行车道慢行系统整治。

生态环境品质提升。淘汰高排放老旧柴油货车428辆。完成餐饮企业油烟深度治理试点改造8家，实现锅炉低氮改造94蒸吨，氮氧化物排放量预计下降超过3%。在全市率先出台“留白增

绿”三年行动计划，完成新中街城市森林公园等 4 处大尺度公园绿地及 33 处口袋公园建设，新建、改造绿化面积 20 万平方米，“花园东城”建设持续深化。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建立“河长+警长+检察长”三长机制。市级考核断面水质全部达标。龙潭东湖、青年湖水环境明显改善。

（六）民生改善扎实到位，群众获得感日趋增强

社会保障进一步强化。就业和社会保障形势稳定，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为零。成立全市首家“对口帮扶地区在京务工人员之家”，超额完成本市农村地区劳动力就业指标任务，招聘 1591 人。为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的 2.1 万人补贴社会保险 1.83 亿元。发放各类救助金 1.34 亿元。建立 2 家街道困难群众救助服务所，精准帮扶 96 户困难家庭。圆满完成养老驿站三年建设规划任务，新建 17 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出台多元主体参与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实施意见，搭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区老年医疗康复护理指导中心、评估中心和服务中心，实现托底老人“一户一策”精准医疗服务。

社会事业均衡协调发展。深化学区制改革，稳步推进“健康成长 2020 工程”“文化传承 2030 工程”“可持续发展 2050 工程”，义务教育优质资源覆盖率达到 97%。启动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增学位 2000 余个。全区医联体达 10 个。基本公共卫生和基层卫生绩效考核均居全市首位。区第一人民医院异地迁建项目开工。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全民健身示范街道达 15 个，数量居全市首位。天坛体育活动中心率先建成模拟滑雪训练馆。地坛体育中心建成中心城区唯一冰壶场地。制定对口帮扶三年行动计划，与崇礼、阿尔山、化德、当雄、郧阳等 5 个

地区的对口帮扶协作扎实开展，投入 2.37 亿元加快 45 个扶贫项目落地。

社会治理创新发展。坚持党建引领，深化“周末卫生大扫除”，1012 个党组织、7.3 万余人次参与。制定加强和完善城市社区治理实施方案，创建 8 个市级社区规范化示范点、17 个市级“社区之家”示范点。深化“五民工作法”，强化民主协商，打造“社区（小院）议事厅”“花友汇”“我的家园·我的田”等一批东城特色社区治理品牌。出台加强“街巷长制”“小巷管家”队伍建设的意见，2064 名“小巷管家”全覆盖，随手解决问题纠纷 16 万余件。开发公众“随手拍”APP，引导公众参与城市治理。

公共安全持续稳定。圆满完成春节、全国“两会”、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等重大节点活动安保维稳任务。实施城市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497 项挂账隐患全部完成整改，安全生产事故总数同比下降 50%。“雪亮工程”建设进入收尾阶段，新建改建 2874 台监控探头。平房区消防安全防护体系进一步完善，建设 39 条街巷、12 公里的预设地下干式消防供水管路系统，建成 819 个小、微型消防站。新增 10 条“阳光餐饮”示范街区，全区中小学校、托幼机构及养老食堂“阳光餐饮”完成率 100%，获得“北京市食品安全示范区”称号。实现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和“四个不发生”目标。排查 319 座商务楼宇、4309 户类金融机构，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整治，有效防范金融风险。

一年来，区政府自觉接受区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各部门团结协作，各项指标运行平稳，重点任务进展顺利。但要看到，工作中仍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一是“疏解整治促提升”任务依然艰巨，深入推进街区更新、实现全面优化提升还需下大力气。

二是经济增长压力较大，产业转型升级、营商环境改革还需持续加大力度。三是城市更新改造任务繁重，老城保护复兴等工作步伐还需进一步加快。四是在居家养老、生态环境、交通秩序等群众热切关注的方面还存在差距，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对此，我们将深入分析原因，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冲刺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按照区委十二届八次全会精神，2019年东城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全会、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聚焦“四个中心”功能建设，落实市委打好“三大攻坚战”、抓好“三件大事”等决策部署，围绕区委确定的“一条主线，四个重点”战略任务，以落实新版总规为导向，以全面提升区域发展品质、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更加注重提升党建引领、共建共享的工作水平，更加注重提升首都功能服务保障能力，更加注重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继续深入抓好“疏解整治促提升”等各项工作，营造整洁优美、繁荣稳定、和谐平安的发展环境，推进“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区”建设再上新台阶，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是：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
- 常住人口规模达到市级要求；
-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5%；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以内；
- 细颗粒物浓度达到市级要求；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达到市级要求。

为确保上述目标的实现，主要做好以下六方面工作：

（一）坚持减量发展，有效提升城市品质

明确整体工作格局。坚持以疏解类任务深入推进、整治类任务力争动态清零、提升类任务全面加快为导向，着力在深化疏解、强化治理、优化提升上下功夫。坚持以提升群众获得感、满意度为导向，着力在街区更新、集中连片、提升群众感知度上下功夫。坚持以狠抓防反弹、控新增的长效机制建设为导向，着力在工作模式创新和提高工作精细化、高效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上下功夫。持续实施“疏解整治促提升”十大专项行动，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更高水平上共同创造城市美好生活。

集中推动疏解整治。深入推进教育、医疗、产业、市场等功能疏解，做好中央、市属单位搬迁的各项保障。全面完成“百街千巷”环境整治提升收尾任务，精细化提升 364 条背街小巷，实现市级“十无”验收 100 条。积极创建无违建街道，努力打造一批无违建社区。占道经营、无证无照、“开墙打洞”、地下空间违规住人、群租房整治和直管公房转租转借等整治任务基本实现动态清零，除便民服务网点和特殊点位外，住宅封堵点位提升率达 100%，严防反弹回潮。深化“以房管人、以房控业”，规范提升区域品质和各项秩序，有效降低“四个密度”。

全面推进街区更新。把街区更新作为落实北京新版总规、深入推进疏整促的重要抓手，统筹名城保护、民生改善、环境整治、

品质提升等工作，着力做好顶层设计。开展街区更新研究，编制街区更新规划，出台街区更新实施意见。完成街区更新单元划分，每个街道确定一个重点街区，有序推动集中连片整治提升，打造一批精品院落、精品街巷、精品街区。加快院落综合整治，坚持“一院一策”和“一户一方案”，以南锣鼓巷四条胡同、前门草厂地区为示范打造一批“共生院”。

（二）坚持创新发展，全面提升经济品质

深度优化产业结构。深入落实《加快文化创新融合 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实施意见》，以文化为引领，重点发展文化、金融、信息服务业三大产业，推动文化与科技、旅游、商务、商业、体育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实现文化赋能、文化赋值。巩固提升文化产业，加快推动文化资源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实现文化资源、文化资产、文化资本有机统一。创新做强信息服务业，抓住产业链高端环节，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形成规模集聚效应。集聚壮大金融服务业，巩固银行、保险等传统金融优势，着力关注外资金融，培育文化金融特色品牌。

精准优化空间结构。整合挖潜存量资源，加快腾笼换鸟、产业升级。完善全区楼宇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楼宇效能评价，建立楼宇物业企业联动机制，开展“楼宇管家”精准服务。加强与楼宇主体的战略合作，探索市场化运作模式，推动实施世纪天鼎等 20 处老旧厂房、工业用地及楼宇的改造升级、提质增效，实现产业高精尖、产出高强度、物业高回报、企业高效益。提升功能区产出效益，推动成立东城园平台公司，推进园区产业用地的整合再利用。抓住永外地区功能疏解后的腾退空间，分类精准施策，实现产业置

换。有效利用胡同里的腾退空间，持续打造“胡同里的创意工厂”品牌。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面落实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方案，完成4类59项年度重点任务。“一张网”建设打造智慧政务标杆，“一窗式”改革打造综合窗口标杆，“管家式”服务打造企业服务标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等重点事项取得突破性进展，政务环境、投资环境、要素环境、市场环境全面优化，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完成政府机构改革工作，实现部门职能优化、协同高效。推动“1+5”产业政策体系落地，完善企业发展和项目落地统筹服务平台，大力推动高精尖项目落地。落实企业“服务包”制度，“一企一策”解决企业实际问题。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加快推动消费升级。全面落实《北京国际消费枢纽城市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2年）》，拓展消费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优化线上线下协同互动的消费生态。发展便民消费，鼓励腾退空间用于连锁便利店新零售发展，新建或规范提升各类便民商业网点33个。激发商品消费，推进传统商圈改造升级和特色商圈建设。全力推动王府井商务部示范步行街建设，推动传统商业业态升级和新兴商业业态导入，引进国际国内高品质消费品牌，搭建国际消费新平台。推动前门地区业态转型升级，发展文化类体验式消费。加快推进永外现代商务区建设。

（三）坚持特色发展，打造文化引领新格局

加快推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聚焦5个片区和11个遗产点建控地带、缓冲区域，开展综合整治提升。编制落实中轴线申遗实施计划，开展中轴线地区综合整治。积极推动皇史宬等3处文

物腾退。推动宏恩观、正阳桥疏渠记方碑周边住户腾退。启动实施 12 项文物修缮工程。继续开展地铁 8 号线鼓楼大街站空间织补等 9 项风貌整治。推进前门东区院落恢复性修建工作。持续推动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加快南新仓遗址等重点地区规划研究。

有效激发文化创造活力。 抓好北京新一轮扩大开放试点机遇，加快推动文化、商务、旅游等重点领域对外开放，立足戏剧演艺、国学、胡同文化等资源，加强国际领域交流合作，实现东城文化“走出去”。持续推进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建设，力争在品牌树立和体系建设上有突破性进展。加强重大文化项目策划，推进故宫艺术馆、故宫文创馆等项目落地实施。加快推进青龙文化创新街区建设，以航星园影视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为抓手，推动文化科技融合发展示范基地建设。积极吸引高端体育资源入驻龙潭湖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

创新推进文商旅融合发展。 完善艺术品交易产业链条，加快发展老城文商旅特色示范项目。结合中轴线申遗，围绕故宫等世界级文化遗产，打造知名文商旅品牌。升级文化旅游消费，将文化融入各类城市载体，引导大型商业设施、体育场馆等引入特色文化资源，提升消费空间文化品位，打造复合型文化体验消费中心，推进旅游多样化发展和文化魅力提升。支持实体书店、书屋发展。促进传统文化旅游消费升级，引导老字号企业创新发展，打造融合老字号、非遗体验的传统文化旅游线路，提升中华老字号商业与全球非遗体验的国际影响力。

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不断巩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进一步提升基层百姓对公共文化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持续打造戏剧东城品牌，办好中国儿童戏剧节、南锣鼓

巷戏剧展演季等精品活动。培育支持戏剧原创剧目走出去。扩大戏剧普及面，举办“戏剧进基层”演出 50 场。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创新举办群众文化展演季，发放戏剧惠民票不低于 2 万张。提升北京孔庙国子监国学文化节影响力。办好地坛、龙潭文化庙会，支持地坛文化庙会走出去。启用区文化活动中心，实现大华剧场亮相重张。

（四）坚持协调发展，着力塑造城市发展新形象

严格落实北京新版总规。配合市级部门编制好核心区控规和老城整体保护规划，加快编制“两轴”沿线重点地区详细规划，着力推动老城保护复兴。全面推进中轴线沿线地区风貌保护及管控。开展重点地区、重点大街的城市设计，加强对建筑高度、城市天际线、城市色彩等管控。基本完成支路胡同通信架空线治理，展现街巷清朗天际线。推动街区责任规划师管理制度落地，为提升街区品质“把脉开方”。全面开展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配合做好年度城市体检。

加快推动重点项目建设。西河沿危改项目东区完成基础施工、西区住宅楼实现回迁。积极推进宝华里项目，基本完成滞留区搬迁。加快推进天坛周边、望坛、南中轴路周边、金鱼池二期西、北京国际戏剧中心等在建项目收尾。基本完成隆福广场商户搬迁。基本完成北极阁头条和后椅子胡同道路工程征收，全面启动夕照寺东西线、刘家窑路、手帕胡同等道路工程项目征收。

全面改善百姓居住环境。推进豆各庄、两站一街、西河沿回迁等保障房建设项目施工建设，实现望坛棚改项目回迁房开工 1200 套，豆各庄项目竣工定向安置房 1000 套。加快大兴、顺义两区安置房源对接。在故宫周边等重点地区开展直管公房院落申

请式退租试点。试点探索平房区物业管理向院落延伸。完成胡家园东区市级试点和营房西街 1-5 号楼、朝阳门内大街 216-218 号、宝钞胡同 107 号等 3 个区级试点老旧小区项目综合整治和 16 栋简易楼腾退。实施 460 户直管公房平房大修，完成 100 户棚户区改造。增设 5 部老楼电梯。

（五）坚持绿色发展，持续提升城市宜居水平

精准提升管理水平。继续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落实“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有效发挥社区专员作用，进一步推动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和专业职能下沉。全面推行“1+5+N”综合执法模式。强化网格化“区-街道-社区”三级平台服务支撑体系功能。利用大数据技术，持续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搭建居民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平台，进一步提升居民知晓率、参与率，4 家街道通过市级验收。持续开展公厕革命，完成 227 座公厕的改造提升。

大力缓解交通拥堵。推进次支路续建 16 条，实现通车 3 条。疏通交通堵点 5 处，对重要路口、点段进行重新渠化。推广胡同差异化停车收费。启动 10 处立体停车设施建设，推进 2 处地下停车场建设。创建国子监街区等 4 个无停车片区，新增 17 条无停车胡同，实现主次干道静态停车秩序管理、路侧停车电子收费、街巷停车自治“三个全覆盖”，有效推进智慧停车、智慧交通。改善北京站等重点片区交通秩序。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聚焦柴油车、扬尘、油烟等主要污染源，加大环境监管力度，全面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水平，确保细颗粒物浓度下降达到市级要求。继续打造“花园东城”，建设安德城市森林公园、燕墩公园、大通滨河公园（二期）3 处大尺度公

园和 5 处口袋公园，扩大改造绿地 15 万平方米，屋顶绿化 1.2 万平方米。完成海绵城市专项规划。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完成河长制信息化建设。启动北二环再生水管线建设工程并完成拆迁。加快推进龙潭中湖水质提升、龙潭西湖调蓄工程。启动龙潭三湖水系连通、柳荫湖及青年湖水系连通、南馆公园湖水水质改善工程。

（六）坚持共享发展，努力增进人民福祉

稳步推进社会保障工作。继续推进充分就业城区建设，城镇登记失业率继续保持较低水平，零就业家庭动态保持为零。分类开展职业指导，着力做好重点人群精准就业帮扶。精准落实救助政策，新建 10 个困难群众救助服务所。完善劳动保障监察工作长效机制，确保“无工资拖欠”落实到位。进一步完善双拥优抚安置体系。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抓好帮扶项目落地，助力受援地区如期脱贫摘帽。

精准补齐公共服务短板。持续深化学区制改革、中高考改革。加快发展普惠优质学前教育，增加学位 2000 个。实现汇文中学教学楼竣工使用，力争青少年科技馆和特殊教育学校开工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医耗联动综合改革，完善中西医结合紧密型医联体运行机制。加快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推进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深化“国家医养结合试点区”建设。推动院前急救医疗点建设。力争普仁医院中西医结合康复诊疗中心项目竣工并投入使用。启动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城区，开展“科学健身、健康东城”系列活动。完成东单体育中心建筑外立面改造项目。

积极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加快社区治理规范化建设，实行社区工作者全响应服务制。深入推广“小巷管家”“周末大扫除”和“胡

同花友汇”等基层治理经验，进一步推进共建共治共享。完善社情民意收集机制，探索“互联网+”社区治理模式，引导居民众商众议。继续推进市社区规范化示范点、“社区之家”示范点建设。规范志愿服务组织建设，支持培育一批示范项目。健全完善全区“枢纽型”社会组织服务管理体系，凝聚、引领社区社会组织为居民提供公益服务。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全力做好全国“两会”、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等重大活动保障。做好北京市第一批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持续推进城市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和安全社区建设。推进“智慧消防”建设，升级改造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全力做好地下管网运行保障。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持续开展老旧住宅高风险电梯治理。全面落实食品安全战略，食品药品抽检合格率不低于99%，90%以上社会餐饮企业达到“阳光餐饮”工程标准。积极做好金融风险分类防处，持续优化金融发展环境。

各位代表：

在区委的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部署，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加快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不断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科学谋划、主动作为、勇于担当、狠抓落实，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区”而努力奋斗！

东城区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草案)

序号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8 年目标值	2018 年完成情况	2019 年目标值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6 左右	6.3	6 左右
2	常住人口规模	万人	82.4	82.2	达到市级要求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2	2	3.5
4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与经济增长同步	7.5	与经济增长同步
5	能源消费总量	万吨标准煤	303.3	308.3	达到市级要求
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	%	3.8	3.24	达到市级要求
7	文化产业增加值增速	%	10 左右	8.8	10 左右
8	公共文化服务居民满意指数	%	> 80	82.5	> 80
9	城镇登记失业率	%	< 2	0.86	< 2
10	社区养老服务驿站	个	17	17	/
11	国民体质检测合格率	%	92	92.2	92.3
12	食品药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8.4 (重点食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 99.2%以上)	99.8 (重点食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 99.3%)	99
		药品抽检合格率	98.7 (基本药品抽检合格率 99.4%以上)	100 (基本药品抽检合格率 100%)	99
13	细颗粒物浓度	微克/m ³	58	52	达到市级要求
14	拆除违法建设面积	万平方米	> 14	21.6	> 10
15	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	%	92.48	92.48	92.6

序号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8年目标值	2018年完成情况	2019年目标值
16	社会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28.8	28.8（预计）	30左右

注：1.第10项指标“社区养老服务驿站”2018年已全部完成，建议2019年不再考核此项指标。

2.根据《东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部分指标调整方案（草案）》，建议将第1项指标“地区生产总值（现价）增速”调整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不再按照现价统计；取消考核第12项指标中的“重点食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和“基本药品抽验合格率”。

3.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要求，北京市统计局印发的文化创意产业分类标准不再使用，统一执行国家统计局印发的《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建议将第7项指标“文化创意产业增加值增速”调整为“文化产业增加值增速”。

关于北京市东城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9 年预算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8 日在北京市东城区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局长 崔燕生

各位代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北京市东城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的规定，我受东城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东城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请予审议。

一、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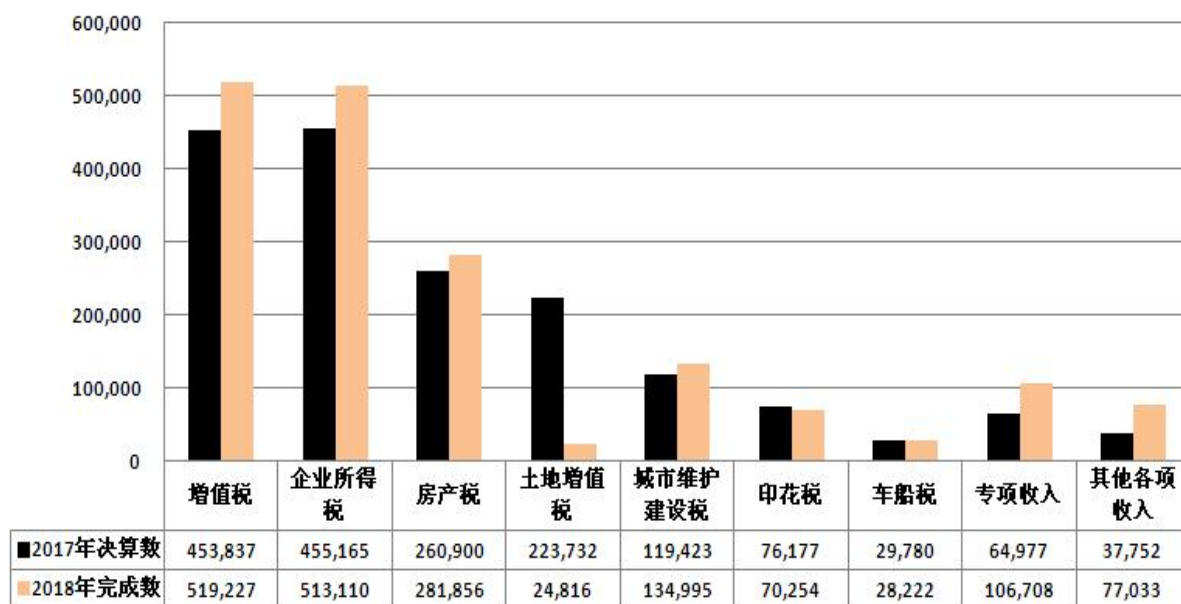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推进东城区“十三五”规划的实干之年，全区各部门坚决贯彻中央、市、区各项决策部署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牢牢把握东城区功能定位，围绕“一条主线、四个重点”战略任务，主动谋划大局、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保障能力、深化精细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全年预算任务，为实现“十三五”规划确定的财政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18 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56,22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2%。

东城区2017年和2018年财政收入主要税费对比图（万元）



增值税完成 519,22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3.8%，同比增长 14.4%。主要是 2018 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平稳增长、社会消费快速增长，以及年初部分企业缴纳大额税款、2018 年资管产品开征增值税带动增收，增值税呈现较快增长。

企业所得税完成 513,11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7.0%，同比增长 12.7%。未完成预算主要是随着扩大享受优惠的企业范围、境外所得综合抵免等减税政策的不断落实，部分企业税款入库规模低于预期。同比增长较快主要是部分企业股权转让、分红派息及部分稽查案件产生一次性大额税款入库。

房产税完成 281,85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7.2%，同比增长 8.0%。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作为房产税计征依据的租金收入平稳增长带动增收，同时我区部分企业转让房产入库一次性大额税款及税务部门查补税款进一步带动增长。

土地增值税完成 24,81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7.7%，同比下降 88.9%。未完成预算主要是土增税清算进度存在较大

不确定性，2018年部分清算项目税款未能如期入库。同比下降较多主要是去年同期部分房地产项目清算，入库一次性税款合计200,000万元，显著抬高收入基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134,995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3.0%，同比增长13.0%。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作为计税依据的增值税总体增幅高于年初预期。

印花税完成70,254万元，为年度预算的86.7%，同比下降7.8%。未完成预算主要是今年企业股权转让、合同签署等一次性交易低于年初预期。同比下降较多主要是去年同期大额一次性交易较多，抬高基数。

车船税完成28,222万元，为年度预算的92.5%，同比下降5.2%。同比略有下降主要是受市财政调库节奏影响，2017年入库13个月的车船税，基数较高。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7,633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3.1%，同比增长3.7%。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按照属地征收政策，城镇土地使用税正常增长。

营业税完成773万元，同比下降34.8%。主要是受“营改增”税制改革政策影响，不再征收营业税，企业补缴以前年度零星税款情况有所减少。

资源税完成515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39.2%，同比增长34.8%。主要是部分企业入库一次性资源税带动增长。

专项收入完成106,708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14.9%，同比增长64.2%。专项收入主要包括教育费附加收入和残保金收入。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完成33,857万元，同比增长13.6%，主要是受作为计税依据的增值税总体增长较快带动

增收；残保金收入完成 72,851 万元，同比增长 107.1%，同比增收较多主要是受残保金入库时间差异影响：一是 2017 年残保金征期延后至 11-12 月，导致部分残保金于 2018 年初入库。二是 2018 年残保金恢复正常征期为 8-9 月份，两月合计入库区级残保金 46,872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4,33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51.2%，同比增长 82.4%。未完成预算主要是不断落实中央和北京市减税降费政策要求，收入规模低于年初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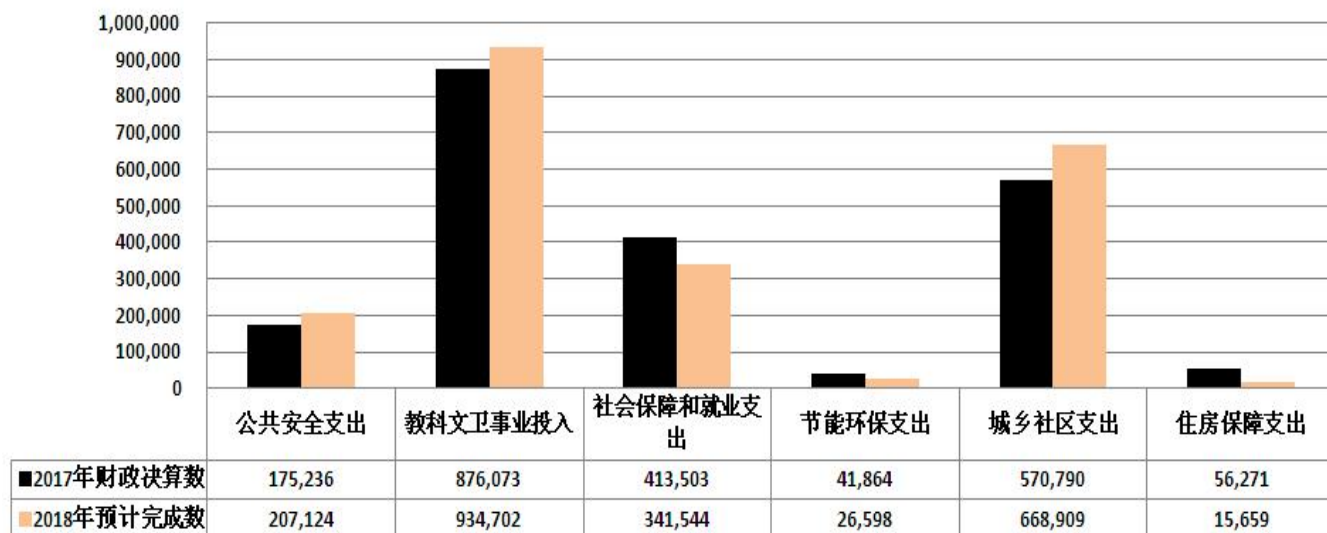
罚没收入完成 3,97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9.5%，同比下降 12.3%。未完成预算主要是重大违法案件减少，大额一次性罚没收入低于年初预期。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其他收入完成 49,43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37.3%，同比增长 200.9%。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部分企业上缴售房项目结余款 16,000 万元带动增收。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18 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515,731 万元，为调整后年度预算的 93.7%。主要支出科目情况如下。

东城区2017年和2018年重点领域财政支出安排情况对比图（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计完成 291,406 万元，同比增长 28.3%，增长的原因主要是落实绩效工资政策等人员经费支出。同时在保障政府机关工作运转基础上，继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项目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预计完成 207,124 万元，同比增长 18.2%。主要是保障政法部门正常运转经费支出，加大对公安干警、辅警人员、交通协管员及提升反恐防暴能力的经费投入，提高公共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确保执法装备及时更新。加大对消防建设的宣传力度，提高防火安全意识。

教育支出预计完成 654,843 万元，同比增长 3.0%。主要是落实高中课改实验室等教育资源改革经费，安排引资改造回收校舍资金，保障教育改革经费，支持教育资源均衡发展，优化教育结构，合理配置教育资源。足额安排校安工程资金、教委事业发展项目经费，及时下达市级教育转移支付指标。

科学技术支出预计完成 11,905 万元，同比下降 38.6%。下降较多的原因主要是 2017 年拨付信息化项目尾款、视频监控联网及系统建设运维工程款 5,403 万元，导致基数增加。支出主要是加大政府支持科技创新力度，保障“智慧东城”行动计划顺利实施，提升应用系统技术服务能力，支持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预计完成 82,948 万元，同比增长 45.4%。增长较多的原因主要是拨付前门会馆、老城风貌保护及文物腾退资金 27,105 万元。支出主要是安排街道文化活动中心运营维护工作经费，保障文化场馆正常运转经费，增强文化产业发展动力，促进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依托体育

生活化社区建设，带动群众体育事业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计完成 341,544 万元，同比增长 17.9%。主要是统筹做好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落实各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贴、社会救助和再就业政策，提高低收入群体的生活质量，加大对基层社区服务中心的资金支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预计完成 185,006 万元，同比增长 12.9%。主要是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卫生防病、妇幼保健等专项经费，确保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落实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政策，确保我区各项医改工作积极稳妥推进。拨付在京中央单位公费医疗资金，足额上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加快推进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

节能环保支出预计完成 26,598 万元，同比下降 36.5%。下降较多的原因主要是 2017 年拨付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资金 13,967 万元，导致基数增加。支出主要是拨付东城区燃气（油）锅炉低氮燃烧技术改造工作经费、抗震节能改造工程款，兑现支持鼓励节约能源项目资金，加大对机动车排放管理的工作力度以及对大气污染治理方面的投入力度。

城乡社区支出预计完成 668,909 万元，同比增长 17.19%。主要是进一步加大环境整治资金投入力度，深入推进城市治理，落实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以及“百街千巷”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足额安排拆除违法建设、封堵开墙打洞、公厕改造等专项资金。保障阿苏卫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村庄搬迁安置、城市绿廊景观工程、崇雍大街城市设计等经费。安排专项资金保障重点区域环境品质提升工作。

住房保障支出预计完成 15,659 万元，同比下降 72.2%。

下降较多的原因是 2017 年拨付委托管理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和正常使用维修费、棚户区修缮等资金 33,845 万元，导致基数增加。支出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平房修缮等保障民生类的重大工程资金投入，做好直管公房修缮工作，落实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政策专项资金。

其他支出预计完成 29,789 万元，同比增长 15.6%。主要是拨付 2017 年经济建设突出贡献企业奖励款支持企业发展，按照规定向市财政上缴粮食风险基金等专项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8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7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2.1%。增幅较高主要是市财政返还我区上年二手房交易补缴的土地价款收入高于年初预期。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3,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5.5%，主要是年初市财政返还我区上年二手房交易补缴的土地价款收入。同比下降 99.3%，下降较多主要是去年同期市财政返还我区地铁 6 号线东四站织补项目土地开发前期成本 180,857 万元和西革新里危改项目宗地土地一级开发成本 339,002 万元，今年无一次性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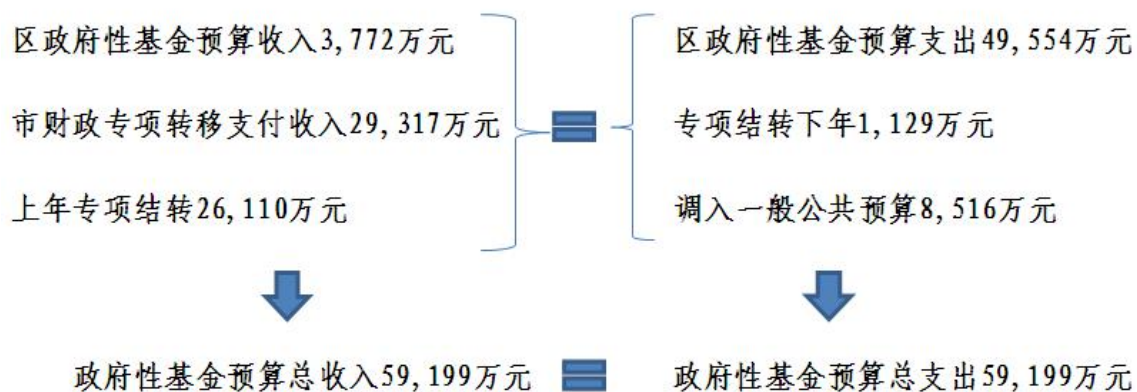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完成 8 万元，主要是福利彩票销售机构上缴财政的业务费用。完成预算的 8.9%，未完成预算主要是市财政返还我区收入规模低于年初预期，返还方式改为通过转移支付下达。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8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49,554 万元，同比下降 94%。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去年同期市财政返还我区地铁 6 号线东四站织补项目土地开发前期成本 180,857 万元和西革新里危改项目土地一级开发成本 339,002 万元直接拨付至企业。2018 年主要投向是拨付鼎能置业开发有限公司西革新里危改项目宗地尾款 16,950 万元，拨付电力架空线入地工程经费 10,395 万元，拨付台基厂三条 5 号周边老城风貌保护经费 7,700 万元，拨付望坛棚户区改造及定福庄定向安置房项目贷款贴息 4,092 万元，拨付草厂地区胡同升级改造工程款 3,000 万元，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05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25 万元，用于支持我区居家养老服务、全民健身等事业发展。

3、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8年东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7,475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8.4%。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区属国有企业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实际利润高于年初预期。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8年东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5,678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0%。主要投向为崇远万家便民服务体系建设、草厂地区房屋修缮及生活功能提升工程等疏解整治促提升项目。此外，按照北京市有关规定，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2,007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情况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8年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7,822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2.9%。主要是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居民或城乡无社会保障老年居民的基础养老金补贴、缴费补贴收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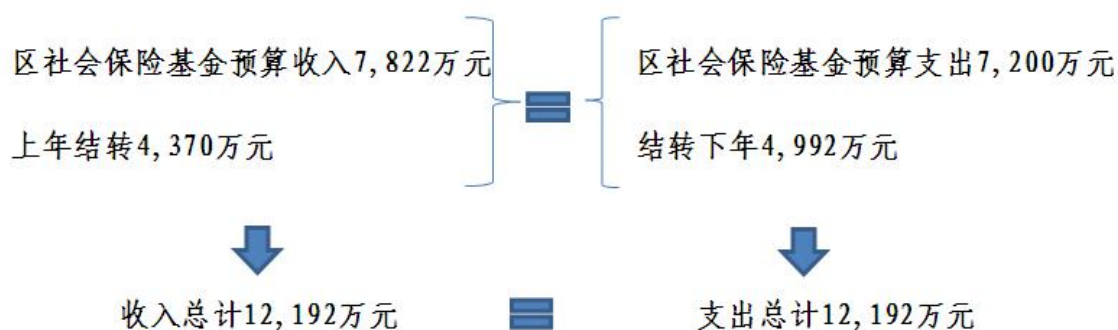
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8年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7,200万元,为年度预算的99.2%。主要是按照相关政策规定,支付给参保居民的基础养老金、丧葬抚恤补助金等支出。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18年,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预计实现收支平衡,具体平衡情况见下图。

2018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鉴于2018年预算执行和市区财政结算尚未完成,目前列报的财政平衡数字为预计数,待市区财政结算和财政预算执行完成后,最终数据将在决算草案中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 政府债务情况

严格落实《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政府性债务管理新政,夯实政府债务管

理各项基础工作。严格执行《东城区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规范我区政府性债务的借、用、还整体工作。截至2018年底，东城区政府债务余额58.1亿元，全部为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少于市政府批准的东城区政府债务限额61.5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债务余额54.4亿元，主要用于东城区天坛周边简易楼腾退项目29亿元、“城中村”改造及区内市政道路项目5.2亿元、朝阳区豆各庄3、4号地通惠灌渠西侧地块东城区旧城保护定向安置房项目5亿元、西忠实里环境整治项目5亿元、天坛东里1-8号楼简易楼腾退项目4亿元、东城区架空线入地及规范梳理工程3.5亿元、东北二环路机场联络线周边“城中村”环境整治项目1亿元、“城中村”改造及区内市政道路项目1亿元；新增专项债券债务余额3.6亿元，用于金鱼池二期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外国政府贷款0.1亿元，用于环天坛地区集中供热及锅炉改造项目。2018年区政府共安排还本付息支出1.5亿元，确保政府债务按期偿还。

为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我区以政府办名义发布了《北京市东城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按照北京市关于债务风险的相关规定测算，我区债务风险处于安全可控范围，与北京市其他区县相比债务规模相对较小。

（六）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和2018年预算执行效果

2018年，区政府认真落实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的有关决议，按照会议要求，科学配置财政资源、着力强化预算约束、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进一步推动我区经济结构转型

升级、提升重点事业保障水平、加强部门预算精细化管理，促进财政工作取得新发展。

1、完善政策，优化服务，广开财政发展之源

一是完善产业政策体系，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认真落实《关于财政支持疏解非首都功能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意见》，加快构建促进高精尖产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体系，从产业发展、资金支持、空间利用、人才保障、环境优化五个维度着手，制定了东城区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人才激励办法一系列具体政策，强调产业政策在涵养税源方面的可行性和有效性，着力吸引和培育符合我区产业发展方向的高精尖企业聚集东城。研究完善《东城区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继续做好东城区人才创新创业引导基金的跟踪问效，实现我区人才发展与产业发展的良性互动。

二是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对企服务品质。深入落实北京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和《东城区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精简行政审批，提高办事效率，便利企业创业，释放市场活力。进一步提升对驻区重点企业的服务水平，出台《东城区联系服务重点企业“1+4”工作方案》，根据百强企业、总部企业、成长型企业、异地纳税和异地经营企业的特点精准施策，加大走访服务频次，畅通政企沟通渠道，为驻区重点企业提供定制化扶持政策，培育扶持企业发展壮大。

三是踏实做好收入管理，夯实税源基础。在严格执行中央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为企业松绑减负的同时，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及税制改革对财政收入带来的各种影响，加强对经济

运行情况和财政收入状况的监测分析，坚持财政收入“月调度、季分析”工作机制，从主要税种、重点行业运行情况等多角度测算财政收入，及时掌握财政收入增减变化，不断提高数据收集和形势分析的质量。

2、突出重点，改善民生，凝聚财政保障之力

一是聚焦主线，全力保障市区中心任务。创新资金统筹方式，加大资金整合力度，根据东城区2018年疏解整治促提升整体工作安排，梳理项目性质和资金需求，通过部门预算、政府发展预算、申请市级资金、企业投资四种方式予以保障，充分调动市、区、街三级资金和社会资本，将有限的财力重点投向区域环境整治、拆除违法建设、架空线入地、棚户区改造、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等涉及“疏解整治促提升”、“百街千巷”的重点工作。

二是盘活存量，支持全区重点建设项目。按照财政部及北京市的要求，下发《关于2018年清理财政性结余资金的通知》（东财发〔2018〕134号）和《关于2018年度清理行政事业单位往来资金的通知》（东财发〔2018〕175号），扩大结余资金清理的范围，缩短结余资金使用期限，切实压缩结余结转资金规模。2018年，东城区盘活存量资金比例达到91.6%，提前1个月实现全年任务目标，清理收回各类财政性结余资金10.5亿元，目前累计可动用存量资金17.9亿元，计划安排用于支持全区重点建设项目、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

三是关注民生，人民福祉事业应保尽保。启动学前三年行动计划，研究制定《东城区支持学前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补

助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安排市区补助资金 2.1 亿元，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问题。投入资金 23,820 万元，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调整财政补助资金支出结构，推进区属公立医院均衡发展。加大养老资金投入，搭建东城区老年综合评估中心平台，制定《东城区街道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租金补助管理暂行办法》，重点支持我区医养结合试点工作和居家养老工作开展。加大文化惠民力度，安排市区两级资金 8,622 万元，加强基层公共文化建设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安排群众体育工作经费 8,036 万元，开展全民健身活动、青少年冰雪运动等，努力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四是加大投入，助力城市管理提质增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北京市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统筹市区资金 14,495 万元，重点推进燃气燃油锅炉低氮改造、餐饮油烟净化设备的技术改造、污染排放监管等项目。安排环卫系统专项经费 43,800 万元，重点保障扬尘重点控制区域胡同冲刷、60 条大街垃圾不落地、公厕维护与改造等环卫保洁任务，提升城市环境的清洁与美化效果。建设绿色东城，安排市区资金 29,788 万元推进绿化景观提升、小微绿地和精品街区的提升改造等，打造和谐宜居的首善之区。加大财力向街道倾斜的力度，投入“街道吹哨、部门报到”统筹保障经费 1.7 亿元，增强街道经费使用的自主性、时效性和统筹性，不断提高街道公共管理和服务的水平。

3、强调绩效，硬化约束，筑牢财政管理之基

一是预算编制更加精细。在区人代会审议通过 2018 年预算草案后，区财政在法定时限内提早批复预算，大幅度提

高年初部门预算批复率，减少财政代编预算。完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引导预算单位根据部门预算执行特点和业务开展规律，编实、编细、编准部门预算。推进建立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部门决算结果前后呼应，预算编制与人大预审、审计结论、财政监督有效衔接的预算编制倒逼机制，不断提高预算分配的科学化和标准化。

二是预算执行更加规范。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人大审议通过的预算，减少和规范预算追加调整事项。除市、区政府新安排的重点事项、重大工作外，各预算单位新增非政策性资金需求，均通过调整自身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动用往来结余资金等方式，在各部门既定的预算资金规模中统筹解决。加强机构编制管理与预算管理的协调和衔接，严格控制单位临时用工人员，严格控制通过政府采购服务方式来增加预算支出的行为。坚持支出进度月度通报制度，督促各单位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的前提下，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健全预算执行管理机制，认真落实《关于完善结余结转资金审批工作的通知》，对于原用途结转使用的结余资金，优化审核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尽快下达并实现实际支出，有效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是绩效管理更加全面。强化绩效预算全过程管理，在预算编制阶段，全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并着重审核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抓好预算绩效管理的源头和基础；加大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力度，将重点项目或民众关注度较高的大额资金纳入事前评估范围，促进公共资源科学配置；在预算

执行阶段，绩效跟踪覆盖全区 72 家一级预算单位整体资金，强化过程绩效管理；加强结果应用，将 2018 年预算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与 2019 年预算安排挂钩，绩效评价结果在全区一定范围内公开，建立预算管理的闭环体系。逐年提高绩效评价力度，建立部门作为绩效管理主体第一责任人制度，2018 年开展自评项目 370 个，评价资金 73.2 亿元。17 家预算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资金规模由 2017 年的 6.4 亿元增长至 11.3 亿元，增长 75.8%。选取“中小学综合素质提升工程”、“东直门内大街（簋街）综合整治工程”等 5 个重点项目进行大额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7 亿元；选取 30 家预算单位 35 个财政预算项目进行事后续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9 亿元，进一步强化预算单位绩效理念。

四是财政资金末端监管更加有力。制定出台了《东城区重点建设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东城区地下空间综合整治资金管理办法》、《2018 年“百街千巷”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专项资金支付流程》等近 10 项管理办法，按月跟踪、监控全区重点项目支出情况，加强对重点项目资金的使用指导。结合审计整改建议和意见，研究修订了《东城区财政性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东城区“百街千巷”环境整治提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 4 项制度办法，进一步加强资金全过程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强化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联动监督机制，在检查计划、信息资源、结果运用等方面实现共享；对接审计检查结果，督促单位及时整改；加大处罚力度，联合审计部门依法给予问题突出的单位警告、通报、

罚款等行政处罚，更好地发挥财政监督的威慑作用。认真落实《关于加强财政管理 严肃财经纪律的实施方案》，着重对市、区关注的重大财政政策及财政资金进行监督，组建联合检查组，开展东城区“百街千巷”拆除违法建设、治理违规“开墙打洞”财政专项资金专项检查和“疏解整治促提升”工程建设资金专项检查。全面强化我区财政财务管理工作，对全区17个街道及182个社区开展社区经济事项检查。

二、2019年预算

（一）财政收支面临严峻形势

从收入形势看，随着国内经济运行稳中有变，首都经济减量发展，我区经济发展和财政形势将迎来新变化、新挑战。一方面，我区稳税收工作不断推进，异地纳税清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初见成效；产业扶持政策体系逐步完善，区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高精尖”发展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另一方面，我区财政增收仍面临诸多困难与挑战。2016年至2018年，我区收入增幅分别为1.1%、3.5%、2%，2019年的增收形势也不容乐观。国家简并增值税税率、境外所得综合抵免等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不断出台，短期内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将持续显现；而“高精尖”企业的培育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促进财政增收还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实现。

从支出形势看，随着首都各项经济事业发展和城市布局更新，东城区进入城市治理的转型期和新产业生态的重构期，南中轴申遗、“疏解整治促提升”、简易楼腾退、宝华里棚户区改造等重点任务资金需求量很大。医疗教育、环境保护、安全维稳、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的刚性支出持续增长。

在区级财政收入增幅逐步趋缓的情况下，如何通过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统筹财力保障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是全区上下面临的严峻挑战。

（二）2019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及总体安排原则

按照北京市关于2019年预算编制工作总体要求，结合全市以及东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工作面临的新形势，确定我区2019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市委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围绕“政府定纲领、财政定政策、部门定项目、制度划红线”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严肃财经纪律、加大资金统筹、优化支出结构。为全面推动北京市“十三五”规划和“新版总规”落地，加快建设符合“四个中心”定位、政务环境优良、文化魅力彰显和人居环境一流的核心区，实现疏解功能谋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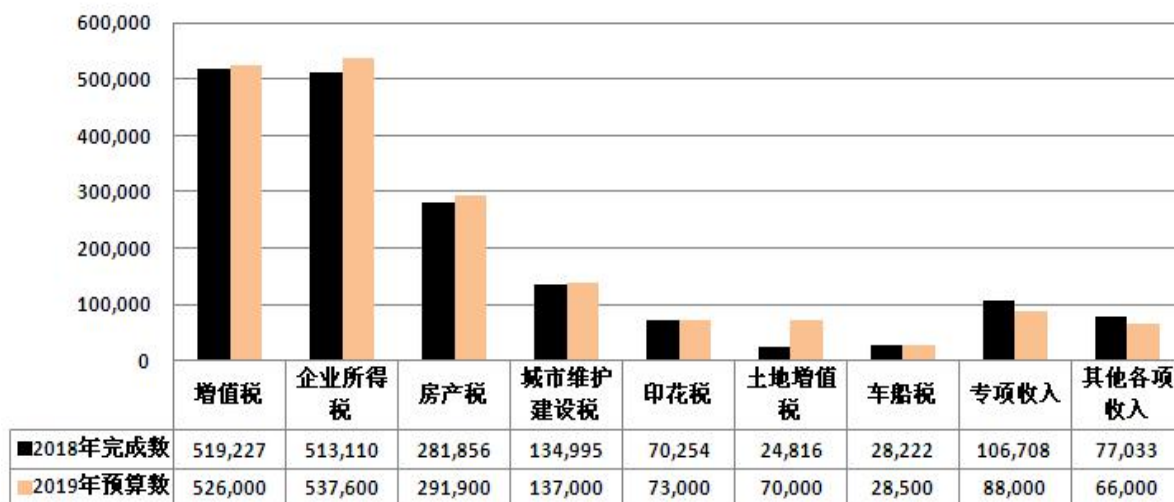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综合考虑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管理面临的各方面因素，按照“核心保障、统筹高效、精准绩效、突出亮点、有保有压”的原则，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2019年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19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818,000万元，同比增长3.5%。

东城区2018年和2019年财政收入主要税费对比图（万元）



增值税安排526,000万元，同比增长1.3%。主要考虑两方面因素：一是2018年5月1日起，增值税税率降低、统一小规模纳税人标准、退还部分企业留抵退税等改革对增值税产生一定减收影响，2019年预计将继续实施减税政策，增幅将降低较多。二是2018年资管产品开征增值税以及近年来全区消费市场活跃等因素将带动增值税持续增收。

企业所得税安排537,600万元，同比增长4.8%。预计2019年企业所得税正常增长，同时部分企业的一次性因素也将促进企业所得税增收。

房产税安排291,900万元，同比增长3.6%。主要是预计2019年区内各类经营用房总体面积保持一定增加，租金水平略有增长。

城市维护建设税安排137,000万元，同比增长1.5%。主要是参考近几年收入规模，与作为计税依据的增值税保持近似增长。

土地增值税安排 70,000 万元，同比增长 182.1%。主要是 2018 年基数较低，同时预计 2019 年部分房地产企业项目清算进入收尾结算，集中入库一定规模税款。

环境保护税安排 600 万元，同比增长 64.4%，主要是环境保护“费改税”不断落实完善，预计收入规模有所增长。

专项收入安排 88,000 万元，同比下降 17.5%。专项收入主要包括教育费附加收入和残保金收入。其中：残保金收入安排 53,000 万元，同比下降 27.2%，主要是考虑 2018 年残保金受 2017 年征期延后影响基数较高。教育费附加收入安排 35,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作为计税依据的增值税增长情况，预计教育费附加收入保持近似增长。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 22,000 万元，同比增长 53.4%。主要是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东城区推进实施道路停车电子收费，收入全额上缴区级财政，预计我区停车占道费同比增收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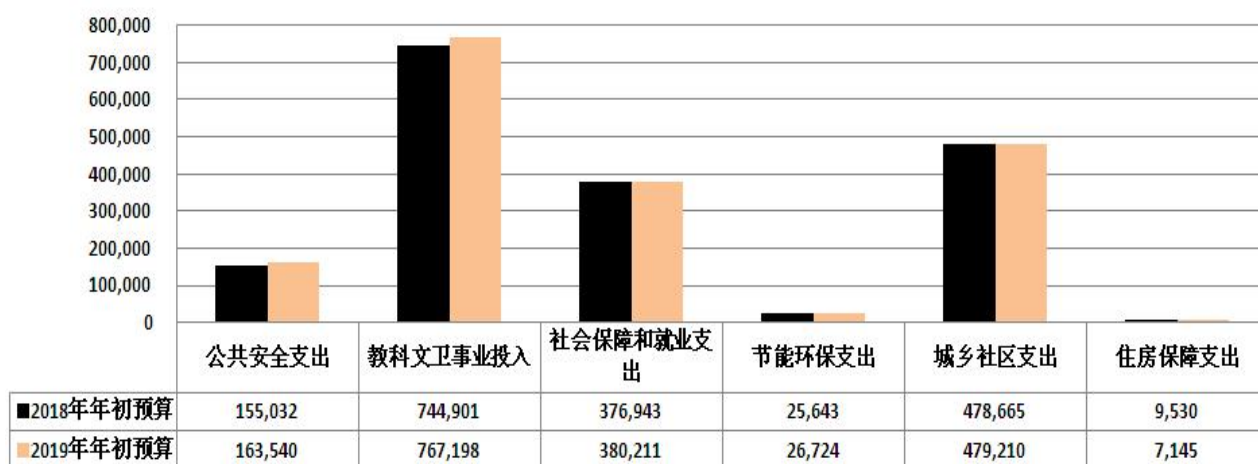
罚没收入安排 4,500 万元，同比增长 13.2%，主要是考虑环保、食药、城管等部门为有效治理环境污染、保障百姓食品药品安全以及维护首都良好市容环境等，加大对相关违法行为的执法力度，预计罚没收入有所增加。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其他收入安排 30,600 万元，同比下降 38.1%。主要是考虑 2018 年部分企业一次性上缴售房项目结余款 16,000 万元，抬高收入基数。2019 年非税收入正常征收保持一定规模，其他一次性因素较少。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243,584万元,同比下降0.4%,其中:区级财力安排1,913,986万元,市财政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159,598万元,上年专项结转170,000万元。主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安排如下。

东城区2018年和2019年重点领域财政支出安排情况对比图(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216,567万元,同比增长2.2%。主要是安排各部门基本支出经费91,864万元,在有效控制行政成本的同时,促进各单位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加强政府部门规范化建设;安排资金6,273万元,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积极发挥人大的监督职能及政协委员参政议政职能等;安排资金37,832万元,做好机关后勤保障及办公用房维护;安排资金6,371万元,确保王府井、北京站及前门等重点地区安全稳定;安排资金4,057万元,保障各单位对口扶贫工作顺利开展;安排资金5,617万元,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宣传工作,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国防支出安排7,308万元,同比增长140.3%。主要是安排资金5,864万元,用于早期人防工程治理、人防备用指挥中心建设、开展兵役征集等工作。

公共安全支出安排163,540万元,同比增长5.5%。安排

资金 17,194 万元，用于公安系统辅警及文职人员工作经费；安排资金 11,491 万元，用于实有人口管理、养犬等办案经费；安排资金 11,196 万元，用于开展“雪亮工程”建设、公共安全系统网络维护等；安排资金 11,438 万元，用于重大安保工作经费及警用车辆更新。安排资金 5,267 万元，用于提升交通协管员管理水平。安排资金 7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区矫正、普法宣传、法律援助、安置帮教等司法工作经费。

教育支出安排 535,297 万元，同比增长 1%。安排资金 439,471 万元，用于保障全体教职员工工资标准。坚持重点调整优化教育软硬件支出结构的方式，平衡对教育软实力和硬件投入的支持比重。安排资金 7,853 万元，用于开展学前三年行动计划提升幼儿园建设标准及改善办园条件；安排资金 42,248 万元，用于中小学校舍改造、推进高中课程改革工程，打造教育精品特色团队；安排资金 2,376 万元，用于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以及教师进修等相关工作。

科学技术支出安排 15,468 万元，同比增长 0.7%。主要是安排专项经费 9,398 万元，用于推动“智慧东城”行动计划开展以及全区各项网络维护及应用系统维护等；安排资金 1,485 万元，用于提升中关村科技园区东城园发展服务水平，重点推动东城区创意产业体系建设。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68,134 万元，同比增长 0.3%。在加大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投入的同时，通过建立产业基金、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文化强区”战略实施。安排资金 6,000 万元，用于文化活动中心功能性装修改造及

第二文化馆新馆剧场设备设施购置；安排资金 8,109 万元，用于图书馆、文化馆及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等群众文化场所运营维护，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安排资金 15,267 万元，用于文物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打造东城特色名片；安排资金 8,147 万元，加大公共体育服务支出，重点推动冬季冰上项目发展，继续推进学校及单位体育文化设施向社会开放工作。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380,211 万元，同比增长 0.9%。主要是积极落实各项社会保障政策资金。安排资金 48,719 万元，用于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安排资金 23,229 万元，用于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及城乡无社会保障老年居民养老保险金的支出；安排资金 6,516 万元，落实社会公益就业组织岗位补贴等；安排资金 21,198 万元，用于东城区接收的军队离退休经费支出；安排资金 17,157 万元，用于残疾人就业扶贫政策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经费等；安排资金 13,082 万元，用于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等补贴；安排资金 130,000 万元，用于补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148,299 万元，同比增长 12.5%。主要是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财政分类补偿政策。安排资金 19,452 万元，用于分类补助区属公立医院运营经费，并对中医（含中西医结合）、精神病、妇产、康复、老年病等医疗机构予以倾斜；安排资金 11,204 万元，用于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安排资金 35,269 万元，用于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开展卫生监督执法工作、推进

全区老年病预防、慢性病综合防控等专项工作。

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26,724 万元，同比增长 4.2%。主要是加大污染防治保障力度，积极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安排资金 7,364 万元，用于重点推进东城区餐饮业大气污染防治、机动车排放管理、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等项目；安排资金 4,542 万元，用于“煤改电”工作经费；安排资金 1,500 万元，用于居民供暖燃料补贴。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安排 479,210 万元，同比增长 0.1%。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营造更加整洁优美的城市环境。安排资金 63,669 万元，用于重点保障道路清扫作业、餐厨垃圾清运、街道胡同机械化精细化深度保洁作业、扬尘重点控制区域作业、日间降尘处理等专项工作。安排资金 19,093 万元，用于公共绿地、道路及区属公园绿地养护维护、公园湖水治理、城市空间立体绿化建设等专项经费。安排资金 51,572 万元，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深入推进路侧停车电子收费专项工作，加大对停车协管员的管理力度。安排资金 9,720 万元，从 2019 年起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有效提高资源回收效率。

农林水支出安排 1,668 万元，同比增长 22.7%。主要是市专项转移支付水利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等。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安排 3,285 万元，同比增长 74.9%。主要是安排资金 1,081 万元，加强对国有企业的资金监管和财务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改革。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安排 3,512 万元，同比下降 0.6%。主要是安排资金 3,500 万元，用于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发展等。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安排 338 万元，主要是落实不动产登记工作经费等。

住房保障支出安排 7,145 万元，同比下降 25%。主要是落实各类保障房补贴政策，足额安排公租房、廉租住房及市场租房租金补贴经费。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安排 1,84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为保障粮食应急储备工作安排的粮食风险基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261 万元，同比增长 3.8%。主要是安排资金 7,916 万元，用于充分发挥安全生产专职安全员的岗位职能，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执法等相关工作。安排资金 8,721 万元，主要用于增设小型消防站、增加专职消防员，保障全区消防安全、确保消防应急救援工作顺利开展。

预备费安排 25,000 万元，同比增长 4.2%，占本级预算支出额的 1.2%。

其他支出安排 141,772 万元，同比下降 27.8%。主要是安排基本建设资金 40,000 万元，确保基本建设项目资金需要；安排产业结构调整资金 73,000 万元，优化产业结构，促进高精尖产业发展；安排包含农民工工资应急等应急反应机制保障资金 2,000 万元，确保农民工基本利益得以保障，化解重大社会风险。

3、“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区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6,462 万元，同比下降 22.7%。其中：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1,282 万元，同比下降 1.9%，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控

制出国团组数量和人数，压缩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155 万元，同比下降 6.6%，主要严格贯彻中央市区关于厉行节约的政策要求，不断加大对公务接待工作的管理力度，大力压缩公务接待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5,025 万元，同比下降 27%，其中车辆购置预算安排 1,577 万元，同比下降 51.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48 万元，同比下降 4.4%。

4、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000 万元，全部是二手房交易补缴的土地价款收入 2,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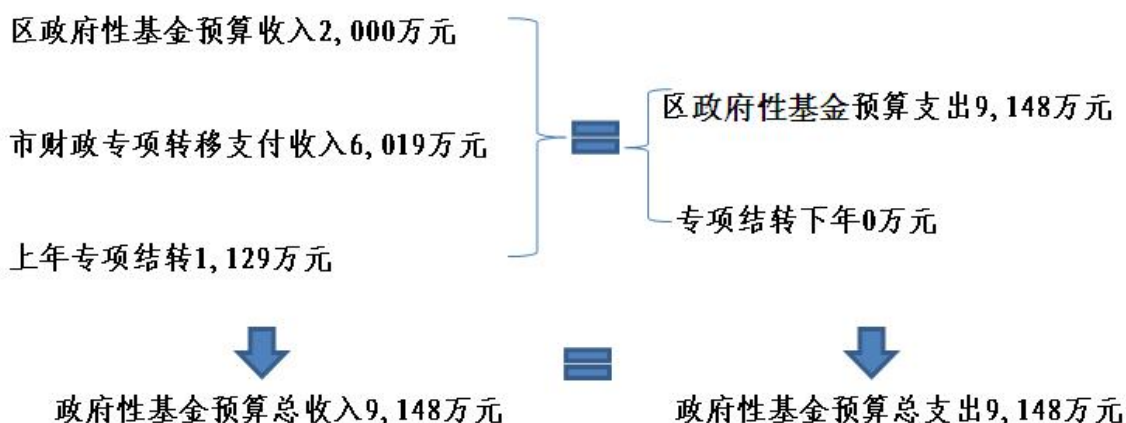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14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3,129 万元，用于城市建设工作；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919 万元，全部为

市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用于支持我区居家养老服务等事业发展；福利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民政部门业务经费等，全部为市财政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7,680 万元，主要是区国资委直接监管的 6 家总公司预计应上缴的利润收入。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东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6,410 万元。主要支出方向为：一是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700 万元；二是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1,400 万元；三是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300 万元；四是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按照北京市有关规定，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照

上年总收入规模 28%的比例，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295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六)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8,248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7,86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缴费收入29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35万元；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0万元。

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8,169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7,557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262万元，丧葬抚恤补助支出300万元，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0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19年，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具体情况平衡情况见下图。

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图



三、立足发展、突出保障、深化改革，确保实现 2019 年预算目标

(一) 聚焦税源，精准发力，不断提升区域经济发展质量

一是加快政策落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做好市与区支持高精尖产业政策的有效衔接，重点支持文化、金融和信息服务业，加快区域高端产业政策体系落地生效。统筹市区两级产业政策资金，做好“支持区域经济发展”和“个人所得税征收奖励”市级专项资金的审核兑现，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激励作用。聚焦税源建设，支持企业上市融资、强化人才引进培养、鼓励企业创新发展、促进高端产业集聚发展、推动符合东城区功能定位的重点项目和产业顺利落地实施，努力构建区域经济高端发展格局。

二是扩大政企合作，支持区域企业发展。全面贯彻《东城区联系服务重点企业“1+4”工作方案》，充分发挥财税专班的组织作用，落实重点企业走访和日常联系机制，为高精尖产业项目和重点税源企业提供一对一精准服务，支持企业

做大、做强、做优。成立楼宇专班，有效整合我区即将投入使用的新建楼宇以及疏解整治工作中腾退的空间，引入符合我区发展定位的新企业入驻，深入推动楼宇经济发展。

三是加强监测分析，做好收入管理工作。做好减税降费政策对财政收入影响的跟踪调研，加强对经济运行情况和财政收入形势的监测分析，提高数据统计和形势分析的质量；提升征管工作精细化、规范化水平，加大稽查检查工作力度。制定收入指标任务分解书，将税收收入、非税收入指标分解至主管单位，责任落实到位，确保各项税收及非税收入依法入库；提升财政经济工作的信息化水平，为准确把握财政收入增减变化情况，确保财政收入预算平稳有序执行提供有力支撑。

（二）聚焦关键，集中发力，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统筹效益

一是综合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围绕北京市“新总规”和东城区“一条主线，四个重点”中心任务，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和整合力度，通过积极争取中央、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和政策支持，以及加强对区级预算资金、往来资金和部门结余资金的清理盘活力度，集中财力优先保障拆违腾退、重点区域整治、棚户区改造、人口疏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工作。全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对教育、科技、卫生、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根据需要统筹安排保障；对发挥效用不明显的大额专项资金实行退出政策。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 PPP 模式，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市场化试点，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投资和运营。

二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行政成本。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国务院“约法三章”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工作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大力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2019年，公用经费在支出标准基础上压缩15%；对部门非刚性、非急需的会议费、培训费、宣传费、公务接待费等，按不低于2018年预计执行数5%的幅度进行压缩；年度预算执行中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一般性支出不予追加。继续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单独编制“三公经费”预算，年度预算执行中“三公经费”原则上不予追加，“三公经费”结余不结转下年使用。打破部门预算固化程度，严格按照“零基预算”对经常性项目进行编制审核，全力压缩并取消不属于区委区政府核心任务的部门经常性项目，确需安排的经常性项目预算，原则上不超过该项目以前年度实际支出水平。政府性楼堂馆所一律不得新建、扩建，除存在安全隐患、应急任务等特殊情况下，不得进行装修、改造，未经批准的庆典、节会、论坛等活动不安排资金。

三是加快推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坚持财政支出进度考核通报制度和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在规范资金支付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紧预算支出进度和项目推进力度。对支出进度偏低的部门以及审计结论中结余资金较大的项目调减下一年度预算规模，减少预决算之间的差异。严格执行新修订的《东城区财政性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明确同一项目内的明细项目预算需要调整的，可以按规定比例在项目明细预算之间调剂使用，进一步规范和加快资金支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聚焦改革，持续发力，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服务水平

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工作要求，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改革的重点工作，不断完善由绩效目标、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事后绩效评价、大额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部门支出整体评价、单位自评、财政再评价组成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扩大纳入绩效管理的资金规模，尝试开展对我区社保基金、地方债务和政府购买服务的绩效评价，提高绩效管理资金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以绩效为抓手，强化对预算管理各个环节的约束，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是深化国库管理制度改革。继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将授权支付资金和实拨资金纳入电子化范围。扩大动态监控资金范围。研究探索将财政实拨资金纳入国库动态监控范围，实现对所有财政资金动态监控。研究推进银行账户系统与预算执行系统、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的对接和信息共享，积极研究将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管理的有效措施。深入开展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认真总结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试点工作问题和经验，有效提升政府财务管理水平，促进政府会计信息公开。

三是深化政府性债务管理改革。严格落实《东城区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东城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以地方全口径债务统计监测工作为契机，建立事前干预、事后处置的长效投融资机制，坚决遏制隐性

债务增量，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进一步促进东城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四是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按照“街道吹哨、部门报到”的工作要求，以“保基本、保运转、强统筹、促提升”为主要方向，增强街道资金统筹能力，规范资金管理。不断完善区街财政管理体制，对街道管理体制改革试点街道的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项目设置、资金统筹等方面适当调整，为街道管理体制全面推开探路。积极探索街道财政决算体制，确保财政决算信息全面、真实、准确。

五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健全落实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资产配置标准，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继续做好我区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人口调控工作中的行政事业单位出租出借房屋清理收回；开展2018年度经管资产及自然资源国有资产报告试点调查统计工作；根据中央和北京市有关完善地方政府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精神，尽早出台《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升国有资产管理公开透明度。

六是完善财政监督管理工作机制。加快建立完备的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紧密衔接、相互制衡的财政管理运行机制。认真落实《北京市东城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对预算草案、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决算情况的审议意见和建议；积极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机制，按照区人大对预算监督的要求，搭建系统实现区人大对预算编制和执行

结果的实时监督。强化各部门内部财务内控机制建设，试点推进内控信息化建设。针对财政财务管理领域易发多发问题和薄弱环节，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力度，强化与区纪委、区审计局协作机制，优化检查计划，共享问题线索。联合审计部门对基层预算单位和街道社区进行监督检查，计划在三年内完成对区属一二级预算单位和社区监督的全覆盖。

七是进一步提高预决算信息公开水平。根据中央和北京市关于推进政务公开以及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在2019年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逐步将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经费及绩效情况纳入公开范围，全力打造透明政府，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各位代表：

2019年我们将迎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让我们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站在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的政治高度，纵深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全力以赴完成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为建成“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区”而努力奋斗！

北京市东城区 2018 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8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东城区立足首都功能核心区定位，紧紧围绕“一条主线、四个重点”战略任务，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全区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人民生活持续改善，发展质量效益持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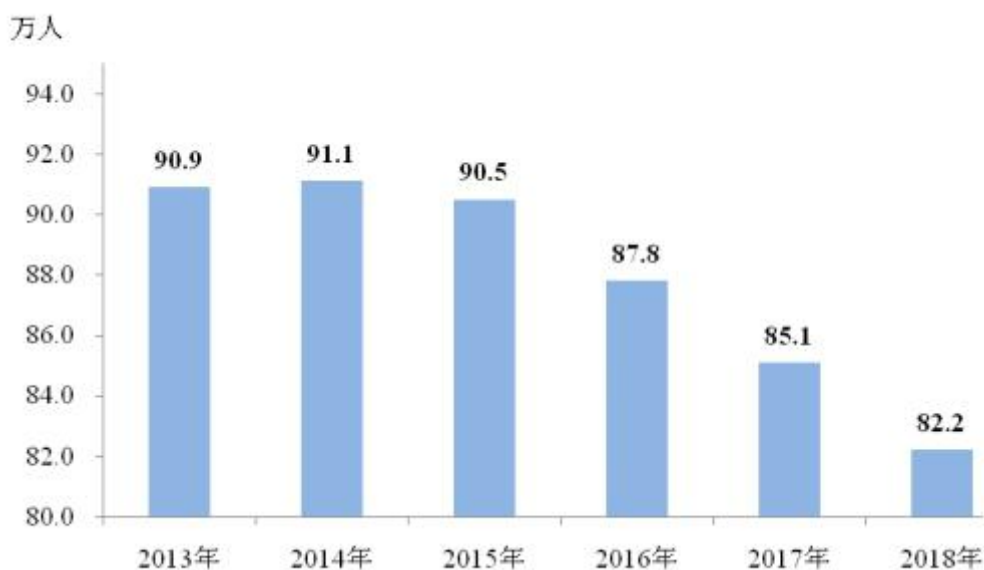
一、人口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82.2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2.9 万人，降幅为 3.4%。其中，常住外来人口 16.5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1.3 万人，降幅为 7.3%，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20.1%。常住人口密度为 19637 人/平方公里，比上年末减少 693 人/平方公里。年末全区户籍人口 97.4 万人。

表 1 2018 年末常住人口及构成

指 标	年末数（万人）	比重（%）
常住人口	82.2	100.0
按性别分：男性	39.5	48.1
女性	42.7	51.9
按年龄组分：0-14 岁	8.3	10.1
15-64 岁	60.1	73.1
65 岁及以上	13.8	16.8
60 岁及以上	17.7	21.5

图1 2013年-2018年常住人口情况



二、综合经济

经济总量：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425.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6.3%，其中，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2336.1 亿元，增长 6.4%，占全区经济总量的 96.3%；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89.6 亿元，增长 2.7%，占全区经济总量的 3.7%。

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29 万元（按年平均汇率折合 4.4 万美元）。

从主要行业看，绝对量居前三位的分别是金融业实现增加值 562.6 亿元，增长 5.3%，占全区经济总量的 23.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322.9 亿元，增长 19.4%，占全区经济总量的 13.3%；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264.2 亿元，增长 5.9%，占全区经济总量的 10.9%。

表 2 2018 年地区生产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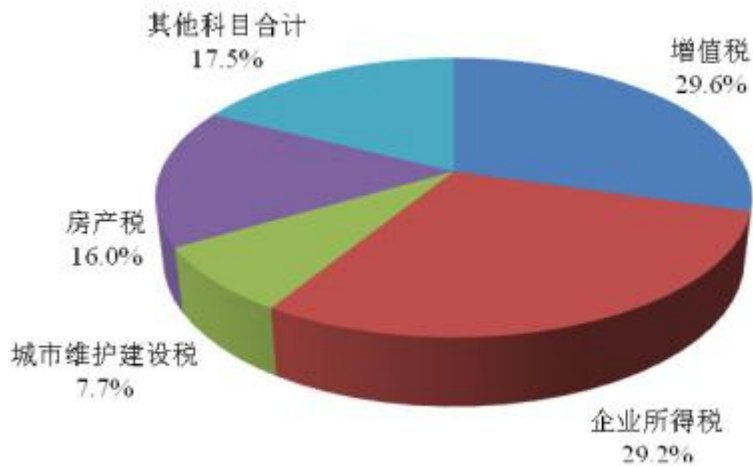
指标	绝对量 (亿元)	增速 (±%)	比重 (%)
地区生产总值	2425.7	6.3	100.0
按产业分：			
第二产业	89.6	2.7	3.7
第三产业	2336.1	6.4	96.3
按行业分：			
工业	40.6	-0.4	1.7
建筑业	49.0	5.6	2.0
批发和零售业	231.6	1.5	9.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1.4	11.4	2.1
住宿和餐饮业	64.9	0.8	2.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2.9	19.4	13.3
金融业	562.6	5.3	23.2
房地产业	106.3	-19.8	4.4
租赁与商务服务业	225.6	1.3	9.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64.2	5.9	10.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7	7.2	0.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1.3	-0.1	0.5
教育	79.8	7.3	3.3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9.8	14.1	4.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2.9	18.9	4.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80.2	13.4	7.4

图 2 2013 年-2018 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长速度



财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17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其中，增值税完成 51.9 亿元，增长 14.4%；企业所得税完成 51.3 亿元，增长 12.7%；房产税完成 28.2 亿元，增长 8%；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3.5 亿元，增长 13%。

图 3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不含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5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城乡社区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是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主要方向，分别支出66.9亿元、65.5亿元、34.2亿元，占比达到66.2%。

图4 2013年-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增长速度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1.2%。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176.3%。分产业看，第二产业投资比上年下降35.1%；第三产业投资增长2.3%。

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施工面积169.3万平方米，其中，房地产开发施工面积121.5万平方米；全区固定资产投资竣工面积18.7万平方米，其中，房地产开发竣工面积17.5万平方米。

图5 2013年-2018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消费：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52.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按行业分，零售业实现零售额 674.9 亿元，增长 0.5 %；批发业实现零售额 264.8 亿元，增长 8.8%；住宿业实现零售额 21.3 亿元，增长 2.0%；餐饮业实现零售额 91.9 亿元，增长 7.3%。

图 6 2013 年-2018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速度



对外经贸：全年新设外商投资企业 65 家，其中，中外合资 15 家，外商独资 50 家。全年实现实际利用外资 6.2 亿

美元，比上年增长 7.2 %。全年实现进出口额 103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 %。其中，进口额 830.1 亿元，增长 2.3 %；出口额 204.9 亿元，增长 1.9 %。

图 7 2013 年-2018 年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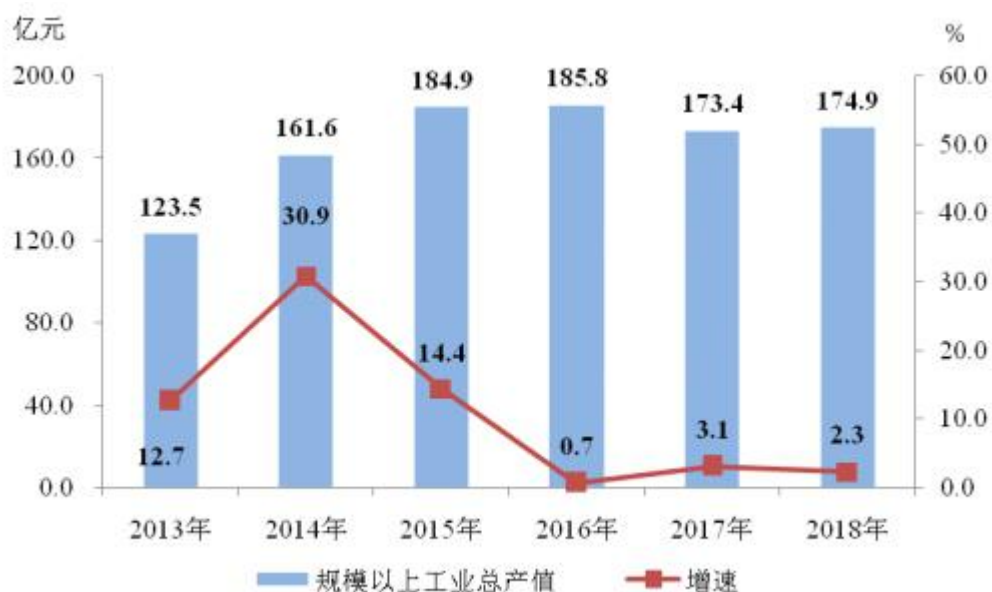


园区发展：截止到 11 月末，中关村东城园区拥有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201 家，比上年增长 6.9%；累计实现总收入 2155.6 亿元，增长 14.9%；累计实现出口总额 6.7 亿美元，下降 47%。

三、主要行业

工业：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现价工业总产值 17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 %；实现工业销售产值 169.6 亿元，增长 3.5 %。

图 8 2013 年-2018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及增长速度



建筑业：全区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809.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本年新签合同额 1140.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

图9 2013年-2018年具有资质等级及以上的建筑业总产值及增长速度



批发和零售业：全区批发零售业实现商品销售总额 814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0.1%。其中，批发业实现商品

销售额 7147.0 亿元，下降 0.8 %；零售业实现商品销售额 1001.8 亿元，增长 7.1%。

住宿和餐饮业：全区住宿餐饮业实现营业收入 192.4 亿元，比上年增长 7.0 %。其中，住宿业实现营业收入 96.9 亿元，增长 5.9 %；餐饮业实现营业收入 95.5 亿元，增长 8.2 %。

金融业：年末全区中资银行人民币存款余额 16031.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7%，占北京市中资银行人民币存款余额的比重为 10.9 %。其中，单位存款 10325 亿元，个人存款 2871.2 亿元，其他存款 2835.7 亿元。全区中资银行实现人民币贷款余额 6983.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3%，占北京市中资银行人民币贷款余额的 11.2%。境内贷款 6937.7 亿元，其中短期贷款 2575.3 亿元，中长期贷款 4145.6 亿元。

表 3 2018 年中资银行人民币存贷款余额情况表

指标	年末数（亿元）	比上年末增长（%）
各项存款	16031.9	6.7
单位存款	10325.0	1.1
个人存款	2871.2	7.7
其他存款	2835.7	32.1
各项贷款	6983.1	8.3
境内贷款	6937.7	7.7

房地产开发业：全年实现商品房销售额 9.2 亿元，比上年下降 80.1 %。其中，住宅销售额 3.3 亿元，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 5.9 亿元。商品房销售面积 1.0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8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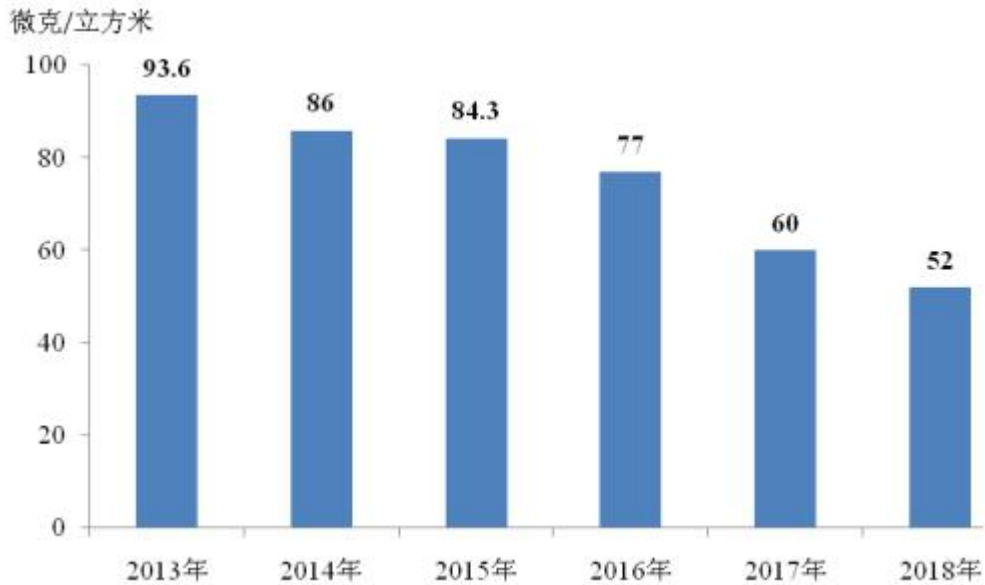
四、城市环境

能源消耗：全年能源消费总量为 308.28 万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 2.81%。其中，第三产业能源消费量 216.8 万吨标煤，增长 2.25%；第二产业能源消费量 11.02 万吨标煤，增长 4.22%；居民生活用能 80.47 万吨标煤，增长 4.17%。万元 GDP 能耗为 0.1271 吨标准煤，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下降 3.24%。

环境保护：全区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达到每立方米 52 微克，比上年下降 13.3%；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下降率分别为 25.0%、4.3%、10.1%；降尘量年平均值为每月每平方公里 8.6 吨；建成区区域噪声平均值为 53.1 分贝；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工业废气排放达标率、锅炉烟气排放达标率、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为 100%。

全年全区建成区绿地覆盖面积 1391.23 公顷，建成区绿化面积 1106.54 公顷，其中，公园绿地 631.76 公顷，城市绿化覆盖率 33.24%，人均绿地面积 13.46 平方米，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7.69 平方米，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 92.48 %。

图 10 2013 年-2018 年细颗粒物 (PM_{2.5}) 年均浓度



五、城市建设和社会安全

道路：年末全区实有道路 1038 条，道路总里程 421.64 公里，道路总面积 461.47（不含步道）万平方米。其中，快速路 9 条，快速路里程 16 公里，快速路面积 29 万平方米。年末全区实有步道长度 618.91 公里，步道面积 165.9 万平方米。

安全生产：全年全区共发生工商贸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1 起，死亡 1 人；发生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死亡事故 5 起，死亡 5 人。与上年相比，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亡人事故减少 4 起，下降 40%；死亡人数减少 4 人，下降 40%。未发生生产经营性火灾、铁路交通亡人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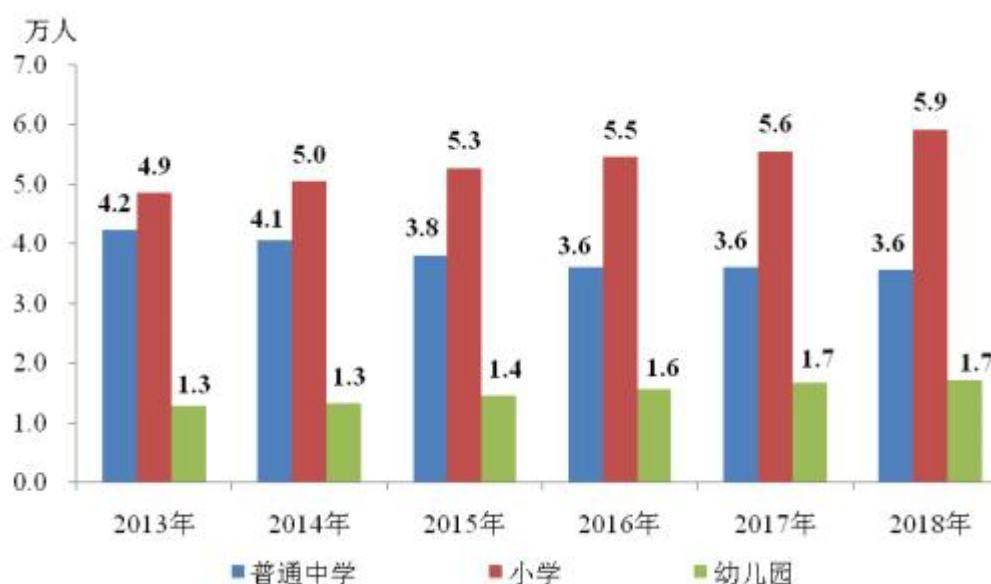
六、社会事业

科技：全区技术合同交易成交项目 3446 项，合同成交总金额 476.4 亿元，其中，技术交易额 436.5 亿元。全年专利申请量 11880 件，专利授权量 7289 件。

教育：截至 2018 年 9 月，全区教育部门办学校共计 139

所，其中，普通中学 38 所，在校学生 35369 人，招生 11594 人，毕业 10418 人；职业高中 3 所，在校学生 676 人，招生 153 人，毕业 1055 人；小学 61 所，在校学生 59319 人，招生 12025 人，毕业 7884 人；特殊教育学校 2 所，在校学生 188 人；工读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10 人；幼儿园 30 所，在园幼儿 11006 人；成人教育单位 4 所，在校学生 5384 人。全区另有民办、其他形式办学校 26 所，其中，普通中学 2 所，在校学生 231 人，招生 56 人，毕业 45 人；职业教育学校 2 所，在校学生 53 人，招生 25 人，毕业 86 人；幼儿园 22 所，在园幼儿 6006 人。

图 11 2013-2018 年普通中学、小学、幼儿园在校人数



文化：年末全区共有公共图书馆 2 个，建筑面积 1.613 万平方米，公共图书馆总藏书数 154.49 万册（件），阅览座席 972 个，全年外借人次 42.468 万人次，外借册次 56.148 万册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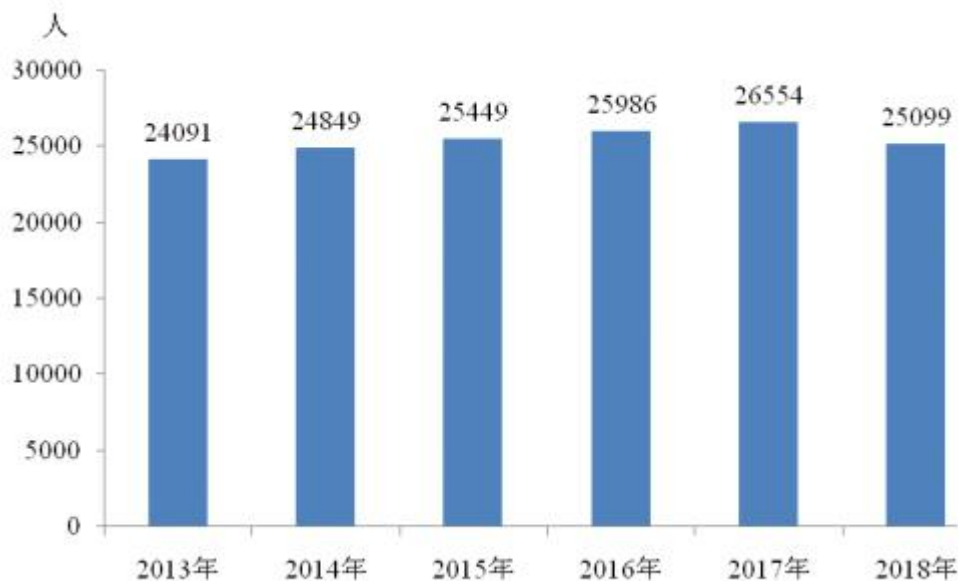
全区共有群众艺术馆、文化馆 2 个，建筑面积 1.711 万

平方米，全年举办讲座、报告会 84 次，举办展览 21 次，组织文艺活动 345 次。

全区共有文物保护单位 163 个，其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35 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70 个，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58 个。

卫生：年末全区共有卫生机构 554 个，其中，医院 63 个，实有床位 9947 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25099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9817 人，注册护士 10440 人。全年诊疗人次数 2457.38 万人次，其中，门诊人次数 2354.27 万人次。平均期望寿命 84.24 岁。

图 12 2013-2018 年年末卫生技术人员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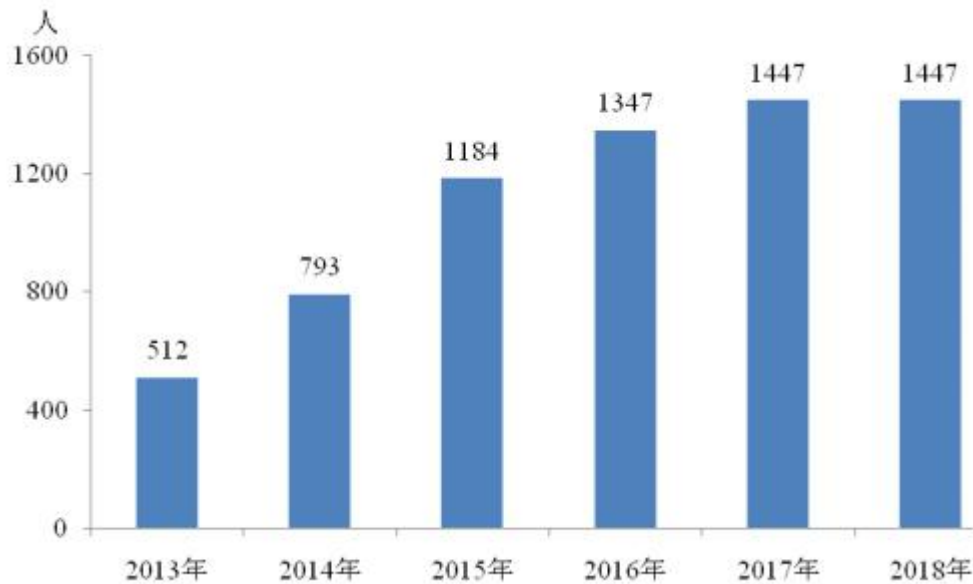


体育：年末全区共有体育场馆 86 个，其中，体育场 3 个，体育馆 11 个，游泳场馆 60 个，健身房 28 个（不包括学校和驻区中央、北京市单位的体育场馆）。体育设施 3142 件，全年举办体育活动 50 次，参加体育活动人次 40 万人次。

年末全区共有裁判 1447 人，其中，国际级裁判员 8 人、

国家级裁判员 9 人、一级裁判员 124 人、二级裁判员 744 人、三级裁判员 562 人，教练员 67 人，输送运动员获奖牌总数 224 块，其中，国际级比赛奖牌 22 块，国内级比赛奖牌 19 块，省市级比赛奖牌 183 块。

图 13 2013-2018 年拥有裁判员人数



七、就业保障与居民生活

就业：全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28261 人，年末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4671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0.86%，失业人员再就业 9661 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为 6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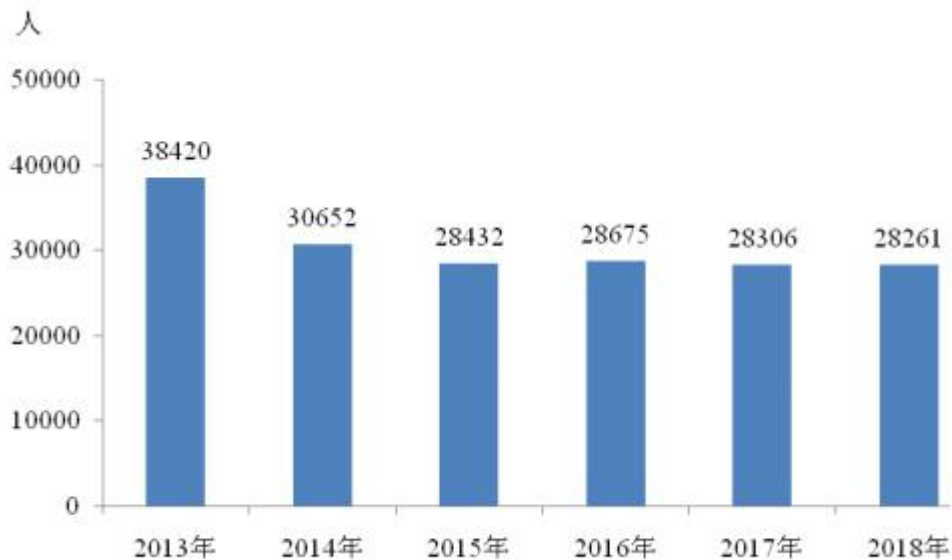
社会保障：年末全区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人数分别为 148.17 万人、163.04 万人、115.71 万人、102.35 万人和 97.77 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 4.31 万人、1.21 万人、3.87 万人、7.85 万人和 4.29 万人，分别比上年增长 3.00%、0.75%、3.46%、8.31%、4.59%。

全区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数为 6329 个，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 10087 人，城市低保资金实际

支出 12695.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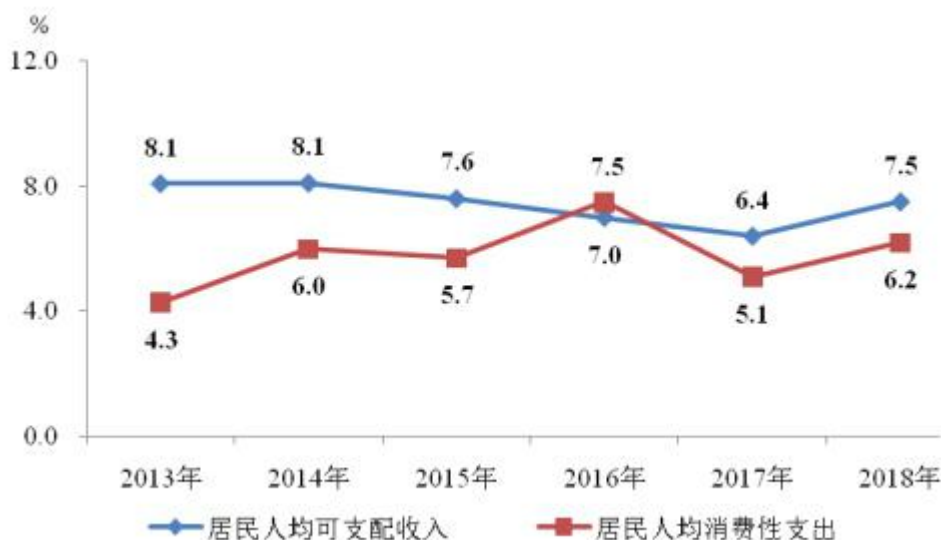
年末全区各类收养性单位 17 家，床位 1144 张，收养各类人员 775 人。

图 14 2013-2018 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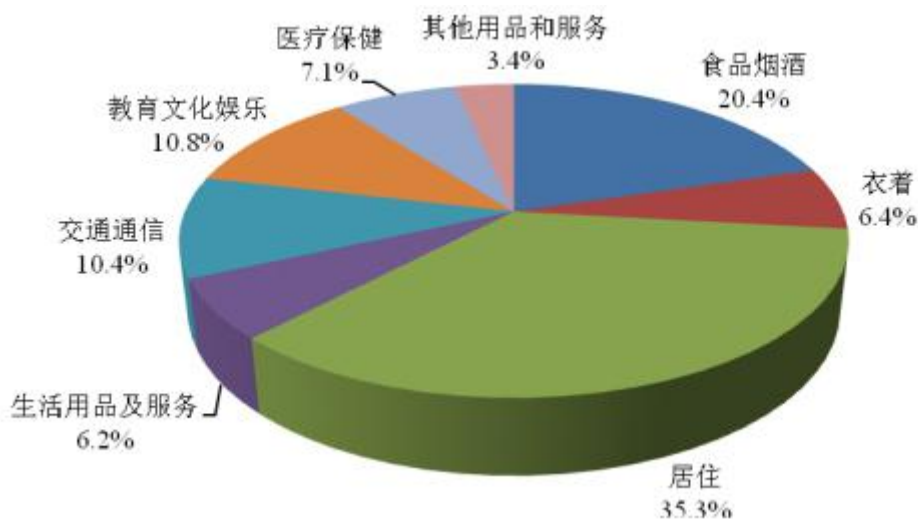
居民生活:全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75547 元，比上年增长 7.5%；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49026 元，比上年增长 6.2%；恩格尔系数为 20.4%，比上年下降 1.5 个百分点。

图 15 2013 年-2018 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消费支出增长速度



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中，食品烟酒支出 9980 元，比上年下降 1.3%；衣着支出 3150 元，增长 7.3%；居住支出 17309 元，增长 10.0%；生活用品及服务支出 3021 元，增长 7.9%；交通通信支出 5110 元，增长 1.1%；教育文化娱乐支出 5308 元，增长 9.5%；医疗保健支出 3473 元，增长 11.0%；其他用品和服务支出 1675 元，增长 9.3%。

图 16 2018 年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构成



公报注释：

1. 本公报中 2018 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
2. 地区生产总值产业划分依据国家统计局 2012 年制定的《三次

产业划分规定》，行业划分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3. 地区生产总值为下算一级指标，根据北京市统计局要求，从2016年起，统一使用可比价增速，同时开始实施地区研发支出核算方法改革，将研发支出未计入地区生产总值部分进行补充核算，历史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4. 根据北京市统计局统一反馈数据，2018年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工业总产值的基期数据进行调整，增速为可比口径数据。

5. 恩格尔系数指居民食品支出占消费支出总额的比重。

6. 医疗机构和卫生技术人员等相关数据均不含部队医院数据。

7. 公报中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计量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户籍人口数据来自东城区公安分局；财政数据来自东城区财政局；对外经贸数据来自东城区商务委员会；道路数据来自东城区城市综合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数据来自东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环境保护数据来自东城区环境保护局；科技数据来自东城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教育数据来自东城区教育委员会；文化数据来自东城区文化委员会；卫生数据来自东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体育数据来自东城区体育局；就业和社会保障数据来自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d 东城区民政局；其他数据来自东城区统计局、东城区经济社会调查队。

编辑部门：东城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地 址：东城区金宝街 52 号

邮 编：100005

电 话：65258800-8468

网 址：www.bjdch.gov.cn